

股票代碼：4510

# K2FO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rch to the top of technology

# 一〇四年度

# 年報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本公司網址：<http://www.kafo.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 言 人：陳昶元  
職 稱：管理部協理  
電 話：(04)25662116  
電子郵件信箱：[deanchen@kafo.com.tw](mailto:deanchen@kafo.com.tw)  
代 理 發言人：陳素媛  
職 稱：財務副理  
電 話：(04)25662116  
電子郵件信箱：[fin@kafo.com.tw](mailto:fin@kafo.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地 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16號  
電 話：(04) 25662116  
傳 真：(04) 25671001

2. 工廠

地 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16號  
電 話：(04) 25662116  
傳 真：(04) 25671001

3. 嘉義分公司

地 址：嘉義縣大林鎮大美里19鄰大埔美園區5路16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 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B1樓  
電 話：(02) 27686668  
網 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張福郎、邱桂鈴  
事務所：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10樓  
電 話：(02)8770-5181  
網 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kafo.com.tw](http://www.kafo.com.tw)

# 目 錄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1
<b>貳、公司簡介</b>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9
八、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揭露評 估過程	2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0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之親屬 關係人之資訊	31
十一、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1
<b>肆、募資情形</b>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b>伍、營運概況</b>	37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50
六、勞資關係 .....	51
七、重要契約 .....	51
<b>陸、財務概況 .....</b>	<b>52</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5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6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	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64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b>	<b>182</b>
一、財務狀況 .....	182
二、財務績效 .....	183
三、現金流量 .....	1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	18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185
七、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	188
八、其他重要事項 .....	188
<b>捌、特別記載事項 .....</b>	<b>189</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8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9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90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90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致各位股東：

## 一〇四年營業報告書暨一〇五年營業計劃

###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12,791 仟元，較 103 年度 2,032,637 仟元，衰退 119,846 仟元；104 年度稅前淨利 146,730 仟元，較 103 年度稅前淨利 207,935 仟元獲利衰退 61,205 仟元，衰退主要係日元大幅貶值，導致台、日兩國的工具機產品價差縮小，致市場被擠壓，及中國景氣成長放緩，需求減少加上大陸機械價格競爭的影響。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實績	104 年度預算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2,031,966	2,399,331	85%
營業成本	1,561,266	1,811,324	86%
營業毛利	470,700	588,007	80%
營業費用	347,062	308,405	125%
營業利益	123,638	279,602	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3	(7,823)	404%
稅前淨利	147,391	271,779	54%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變動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3	19,193	24%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 103 年度增加 4,560 仟元，主要係因投資派發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 2. 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64	5.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6.05	10.50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1.45	18.02
	純益 (損) 率 (%)	稅前純益	13.65	19.22
	每股盈餘 (元)		5.96	8.09
			1.12	1.76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引進新技術及持續加強研發團隊加快研發速度，建置完整產品系列，繼續投入新高

速及自動化加工系統機種開發，並擴增立臥式、龍門機種及五面五軸加工機之產品線銷售。

##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開拓外銷市場及兩岸直營業務據點通路，以增加業務成長。
2. 嚴格要求品質精進，滿足客戶要求。
3. 持續提升技術及研發新機種，以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
4. 擴大產能及營業規模，努力提升生產效率及檢討管控成本。

### (二) 營業目標

105 年度新增通路部分地區銷售表現良好，公司將持續加強通路努力爭取訂單，並加速新產品之開發以增加銷售，整體銷售台數預估達約 750 台。

###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推動全面品質精進活動，提升生產品質效率縮短組裝工時。
2. 妥善運用調節產能，因應訂單變化調整。
3. 加強支援銷售通路需求，準確交期，積極爭取訂單。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持續投入核心技術發展及貫徹品質精進提昇。擴建直營及代理據點，並加強銷售服務，鞏固良好關係，開發新機種產品，滿足客戶要求，投資發展加工機自動化生產運用，積極人才培養，落實各項紮根工作，提升資產運用效率，增加股東財富，提升員工的福利，並履行企業之社會責任。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2015 年機械產業景氣尚未明朗，但整體產業易受同業之削價競爭及日圓大幅貶值造成各國財政匯率政策壓力等因素影響，恐連帶影響出口之競爭力，除希望政府能穩定金融及匯率保持適度彈性提升整體競爭力外，另全球化趨勢各國紛紛簽定區域經濟互惠，造成我國貿易關稅競爭不利，除思考市場區域產銷整合突破之策略，公司乃力求成本之檢討減少費用支出及增加產能效益，並持續提升產品技術，增加產品競爭能力，並擴增產品運用能力，以維持公司業績之穩定成長。

## 五、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落實公司治理政策，更應持續檢討節撙各項成本及非策略效益成本支出，另加強人員訓練以技術提升及品質精進，積極爭取訂單以把握營業規模提升之契機。  
運用適當之薪酬獎勵制度，有利潤要回饋員工加薪，以激勵員工共同創造公司業績及利潤，落實股東利益最大化考量。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57年5月由莊春定先生發起成立。

###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項 目
57	• 成立高豐鐵工廠，資本額5萬元，員工5名，生產攻牙機、鑽床。
61	• 改組為高鋒機械有限公司，增資為500萬元，豐原設廠，生產中小型銑床，供應國內外客戶需求，經濟部列為特優廠商與外銷輔導工廠。
65	• 鑑於成長及業務擴充之需，於大雅鄉(現工廠所在地)籌建現代化工廠、增購機器設備，增加產量及提高品質，當年7月完工，並遷移至現址。
68	• 增資為1,570萬元，並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開發大型之VBM-A床型立搪銑床，並計劃研究開發CNC銑床。
69	• 資本額增資為2,000萬元。
70	• 開發完成V1-CNC銑床。 • 增資為5,000萬元。
71	• 開發完成全國首創V2-CNC伸出臂行走及膝部雙支持電腦數控銑床，改良VBM-A床型主搪銑床為VBM-AS，獲國內外大量訂單。
72	• 開發完成全國首部V350-TF電腦仿形銑床及V350-NF CNC銑床、V350-NF (3H) CNC多頭銑床、改良V2-CNC銑床為V400-NF CNC銑床及V400-TF電腦仿形銑床，另開發完成VBM-AL床型立搪銑床，參展頗獲佳評。
73	• 開發完成G450立橫複合銑床及U450萬能銑床，並獲國內外大量訂單。 • 現金增資4,500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1,500萬元，資本額增為1.1億元。
74	• 擴建新廠2,000平方公尺，製造課機器設備自舊廠遷至新廠。 • 開發完成床台式複合數控制搪銑床VHNC2060。
75	• 開發完成國內第一部VTC-2880大型立式電腦仿形銑床。 • 增資4,000萬元，資本額增為1.5億元。
76	• 研究開發成功VTC-2270立式電腦仿形銑床。 • 針對客戶意見，研究改良VTC-2280為VTC-3010系列。 • 電腦仿形銑床大小規格齊全，共分五種機型V350-TF、V400-TF VTC-2270、VTC-3010F、VTC-3010G。
78	• 資本額增資為1.98億元。 • 增購公司正對面土地4,340平方公尺，準備擴建新廠之用。 • 購入HP3000XE電腦一套，為公司管理電腦化跨出第一步。
79	• 開發成功立式切削中心機，機型有VMC-650、VMC-950、VMC-1685、VMC-2185及VMC-650(4H)CNC多頭銑床。 • 參加第八屆EMO漢諾威機械展，展出成功，奠定立式切削機在歐洲市場。 • 研究開發立式切削中心機，完成VMC-800、VMC-1050、VMC-1200及VMC-1400四種機型，立式切削中心機產品線共八種系列機種。
80	• 資本額加為2.277億元，獲財政部證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年 度	項	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研究開發立式切削中心機兼仿形銑床，即VMTC系列。</li> <li>● 參加大陸北京機械展，並直接銷售大陸市場。</li> <li>● 開發仿形銑床VTC-3810機型。</li> </ul>	
8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司介入經營。</li> <li>● 現金增資4,230萬元，資本額增為2.7億元。</li> <li>● 由「高鋒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li> </ul>	
8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9000rpm高轉速立式切削中心機，參加美國IMTS機展，頗獲好評及大量訂單。</li> <li>● 與工研院機械所合作開發VMC-1060線性滑軌立式切削中心機。</li> </ul>	
8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ISO-9002評鑑合格登錄為立式綜合切削中心機生產廠商。</li> <li>● 購買大雅鄉中清路一段114號原達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2,721平方公尺建物2,567.4平方公尺，擴大生產線。</li> </ul>	
8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金增資3,000萬元，資本額增為3億元。</li> </ul>	
8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盈餘增資1,500萬元，資本額增為3.15億元。</li> </ul>	
8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證管會核准上櫃，2/24正式掛牌。</li> <li>● 現增1.185億元及盈餘轉增資0.665億元，資本額增為5億元。</li> </ul>	
8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盈餘轉增資6,333萬元，資本額增為5.63億元。</li> </ul>	
8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本公積轉增資5,633萬元，資本額增為6.19億元。</li> <li>● 開發VMC-850A快速切削之立式切削中心機及臥式HMC-630切削中心機。與日本「木堅山工業」簽訂半導體製程設備-真空泵代理銷售及維修業務。</li> <li>● 通過ISO 14001認證。</li> <li>● 荣獲經濟部小巨人獎。</li> <li>● VMC-850A榮獲外貿協會「優良設計獎」。</li> <li>● VMC-1500榮獲台灣精品標誌。</li> </ul>	
9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德國TUV ISO-9001認證。</li> <li>● VMC-850A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7,745萬元，資本額增為6.97億元。</li> </ul>	
9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PV-1260、HMC-630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資本公積轉增資3,485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7.32億元。</li> <li>● 實施第一、二、三次買回公司庫藏股。</li> </ul>	
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VMC-1100立式綜合加工機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經濟部核准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先進線型工具機技術整合性計劃。</li> <li>● 實施第四次買回公司庫藏股。</li> <li>● 8月核准於中部科學園區投資設立。</li> <li>● 買回庫藏股3,535萬元，減資後資本額為6.97億元。</li> </ul>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億元整。</li> <li>● VMC-11600立式綜合加工機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中部科學園區正式動工。</li> <li>● 公司債轉換及資本公積轉增資5,496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7.52億元。</li> </ul>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立式及臥式綜合加工機等相關產品取得專業機構之CE認證。</li> <li>● 完成線型龍門綜合加工V3300及立式綜合加工機VMC-106、VMC-137。</li> <li>● HMC-500臥式綜合加工機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公司債轉換股份2,849萬元，轉換後資本額為7.8億元。</li> </ul>	

年 度	項 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庫藏股減資1,865萬元，減資後資本額為7.61億元。</li> </ul>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龍門BMC-3022機台及臥式HMC-630機台。</li> <li>● HMC-630臥式綜合加工機榮獲台灣精品獎。</li> <li>● 公司債轉換股份1.2億元，轉換後資本額為8.82億元。</li> </ul>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入主，並引進日本技術顧問團隊。</li> <li>● 中部科學園區第一棟廠房完工進駐。</li> </ul>
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CV-6及PV16高速加工機種。</li> <li>● 中清路廠房出售處分完成。</li> </ul>
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部科學園區第二棟廠房完工進駐。</li> <li>● 榮獲台灣精品獎銀質獎(CV-6)及獨得最佳人氣獎。</li> <li>● 完成B2616~B5217等系列龍門機台。</li> </ul>
9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龍門五面加工機種。</li> <li>● PV-16高速龍門加工中心機榮獲台灣精品獎。</li> </ul>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CV-7~11系列線軌加工機。</li> <li>● 開發2015~3015小型龍門加工機。</li> <li>● 開發深孔加工機1500NC。</li> <li>● 買回庫藏股減資3,879萬元，減資後資本額為8.43億元。</li> </ul>
1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龍門式加工中心機(BMC-2616)獲台灣精品獎。</li> <li>● 開發DV-9~11系列兩線一硬軌加工機。</li> <li>● 開發CV-9APC自動交換工作台線軌加工機。</li> <li>● 開發深孔加工機MLEG-1000S。</li> <li>● 資本公積轉增資2,529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8.68億元。</li> </ul>
1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CV-14/16線軌加工中心機。</li> <li>● 開發PV-1318高速龍門加工中心機。</li> <li>● 開發KRV動樑式五面龍門加工中心機。</li> <li>● 開發深孔加工機KGD-1200S。</li> <li>● 盈餘轉增資2,605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8.94億元。</li> </ul>
1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MBN-350(FCV-54)立式加工中心機</li> <li>● 高速龍門加工中心機(PV-16/PV-1313/PV-1318/PV-1323)獲台灣精品獎。</li> <li>● 開發HMC-800臥式加工中心機。</li> <li>● 開發天車龍門加工中心機、開發龍門五軸加工機。</li> <li>● 盈餘轉增資3,577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9.30億元。</li> <li>● 現金增資15,000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10.80億元。</li> </ul>
1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深孔加工機KGD-500-1。</li> <li>● 開發鈑孔攻牙加工機KT-500。</li> <li>● 開發臥式加工中心機(HMC-630/800延伸規格)。</li> <li>● 開發天車龍門加工中心機(KG5A-3025)。</li> <li>● 開發龍門五軸加工機(RV5A-3135)。</li> <li>● 開發龍門可自動交換延長頭。</li> </ul>
1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發立式加工中心機CV-12、DV-12。</li> <li>● 開發立式加工中心機VMC-1200。</li> <li>● 開發龍門加工中心機BMC-2012。</li> <li>● 開發高速五軸加工中心機KMU-65。</li> </ul>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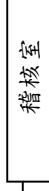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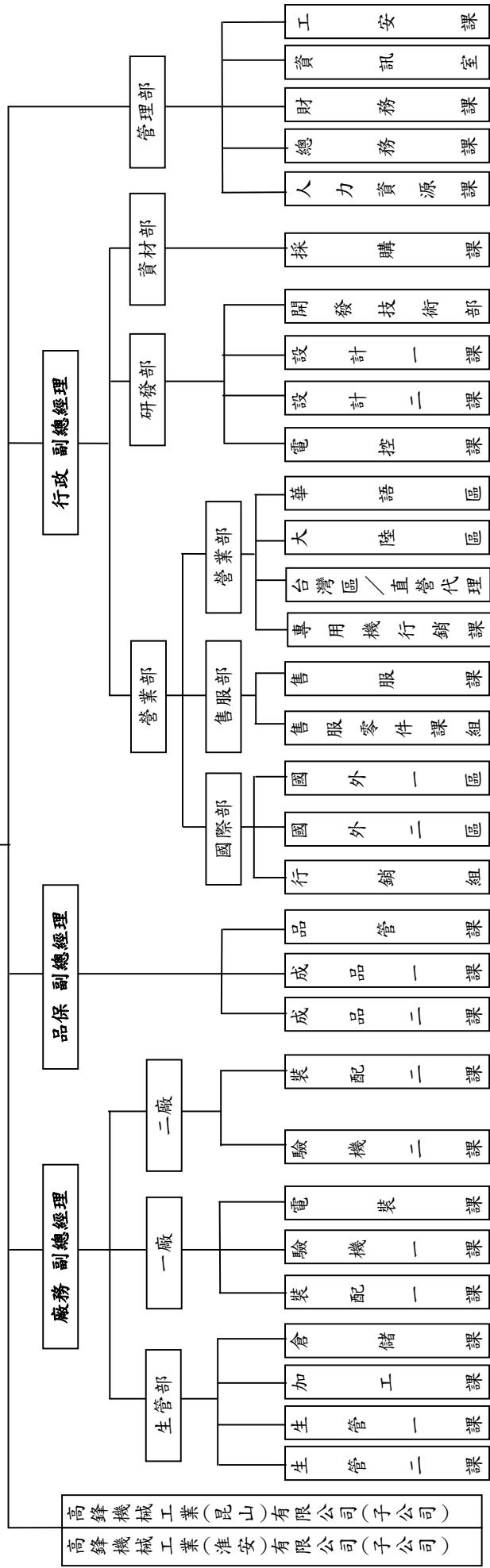
001

監察人

050



002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與協調、營運目標之制定及推動。
稽核室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評估及建議及執行內部稽核作業。
營業部	負責內、外銷業務及市場開發、銷售、代理商之管理及應收款項之催收。
售服部	負責內、外銷機台交機、售後服務、維修。
研發部	依據市場趨勢之變化研究開發新產品、產品改良及整合公司之技術支援。
生產技術部	新開發機台之零配件廠商開發議價，及各製程技術開發改良。
管理部	1.人事管理、薪資計算、績效考核、教育訓練、員工福利關係維護。 2.總務及管理相關制度建立。 3.負責公司各類作業電腦化、資訊化及ERP整合系統導入及運作，對內對外網路系統建置及維持，電子資訊安全維護。 4.各項財務報表之彙整編製及提供各類財務管理資訊。 5.營運資金之預測、管理及長期財務規劃。 6.成本制度與預算制度差異分析及追蹤。 7.人員之在職教育訓練及工廠衛生安全之管理。
品保部	1.規劃公司品質保證系統之運作，協調相關單位追蹤與預防重大品質異常。 2.全面確保並提昇產品品質，同時滿足ISO認證之需求。 3.規劃及推展客戶服務需求的服務策略。推動客訴之事實處理
製造部	1.執行各類產品之製造、廠內加工/組裝、試車。 2.生產作業流程之控制、改善及環境之管理。 3.生產設備及應用工具之保養維護及管理。
生管部	1.生產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2.產品裝配、製成管制及執行。 3.物料需求計畫制訂與執行。 4.倉儲管理。
資材部	物料需求、請購、採購管理作業。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 2)	持股份	現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下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關係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和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102.07.01	3 年	99.07.01	13,106,000	15.09%	15,838,826	14.66%	0	0%
								*254,529	*0.24%	*0	*0%
董事	台灣	和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榮棟	102.07.01	3 年	99.07.01	13,106,000	15.09%	15,838,826	14.66%	0	0%
								*43,873	*0.04%	*0	*0%
董事	台灣	和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沈水祥	102.07.01	3 年	99.07.01	13,106,000	15.09%	15,838,826	14.66%	0	0%
								*0	*0%	*0	*0%
董事	台灣	遠東機械工業(股)公 司代表人：陳宜珊	102.07.01	3 年	82.06.30 (註 1)	242,508	0.28%	291,194	0.27%	0	0%
								*0	*0%	*0	*0%
董事	台灣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永倉(註 3)	102.07.01	3 年	96.07.01	1,239,090	1.43%	1,487,855	1.38%	0	0%
								*16,076	0.01%	*288,165	*0.27%
董事	台灣	張於正	102.07.01	3 年	99.07.01	20,600	0.02%	22,066	0.02%	0	0%
								*0	*0%	0	0%
董事	台灣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 公司 代表人：郭明新	102.07.01	3 年	99.07.01	28,840	0.03%	34,629	0.03%	0	0%
								*0	*0%	*0	*0%
監察人	台灣	沈千慈	102.07.01	3 年	96.07.01	229,190	0.26%	233,788	0.22%	0	0%
								*0	*0%	0	0%
監察人	台灣	黃豐義	102.07.01	3 年	96.07.01	758,080	0.87%	1,611,000	1.492%	0	0%
								*473,688	0.44%	*0	*0%
監察人	英屬群島	英屬維京群島商 林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重賢	102.07.01	3 年	90.07.01 (註 2)	442,185	0.51%	*155,581	0.14%	*0	*0%

註 1：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82.06.30~86.06.30 擔任董事、監察人。註 2：英屬維京群島商林有限公司於 90.07.01~96.06.30 擔任董事、監察人。

註 3：豪慶投資有限公司於 105/01/01 更換代表人。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0%)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莊國欽(20.03%)、莊國輝(17.87%)、莊惠美(12.57%)、莊富美(11.50%)、莊邱淑惠(5.11%)、林可股份有限公司(1.58%)、銘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7%)、莊宇龍(0.96%)、莊張上珠(0.91%)、賴建福(0.86%)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孫永倉(43%)、孫永祿(43%)、孫慶壽(14%)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莊惠美(99%)、劉榮宏(1%)
英屬維京群島商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林初音(33.33%)、林艾薇(33.33%)、林凱莉(33.34%)

##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30 日

法 人 名 稱 (註 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註 2)
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投資有限公司(4.251%)、仟鑽股份有限公司(3.446%)、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2.960%)、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497%)、大通託管 S t i c h t i n g A P G 新市股(2.005%)、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961%)、德銀託管大學退休股權基金—全球股票帳戶(1.784%)、沈國榮(1.703%)、德銀託管美國教師保險及年金協會投資專戶(1.587%)、匯豐銀行託管麥格理基金之麥格理亞洲新星(1.484%)
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林初音(33.33%)、林艾薇(33.33%)、林凱莉(33.34%)
銘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惠美(38.70%)、莊國欽(27.95%)、莊國輝(22.51%)、魏貞綬(1.60%)、黃信約(1.00%)、黃泰彊(0.60%)、張泰文(0.44%)、莊重光(0.40%)、王俊欽(0.40%)、陳甲乙(0.40%)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		✓	✓	✓	✓	✓			✓	✓	✓		0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榮棟			✓	✓	✓	✓	✓	✓	✓	✓	✓	✓		0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水祥			✓	✓	✓	✓	✓			✓	✓	✓		0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宜珊			✓	✓	✓	✓	✓	✓		✓	✓	✓		0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永倉			✓	✓	✓	✓	✓		✓	✓	✓	✓		0
張於正			✓	✓	✓	✓	✓	✓	✓	✓	✓	✓		0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明新			✓	✓	✓	✓	✓	✓	✓	✓	✓	✓		0
沈千慈			✓	✓	✓	✓	✓			✓	✓	✓		0
黃豐義			✓	✓	✓	✓	✓	✓		✓	✓	✓		0
英屬維京群島商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重賢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百分比	主要經營(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執行長	台灣	沈國榮	96.01.01	254,529	0.24%	0	0%	0	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BA碩士、 澳洲雪梨大學MBI、 美國IU大學榮譽學士、 朝鮮特文學名譽管理學博士	和錦投資董事長、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董事長、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董事長、 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建土地開發股份董事、 無錫和大精密齒輪董事、 光隆(股)公司董事、 和麗精工(股)公司董事、 榮智塑膠(股)公司董事、 臺灣萬一製糖(股)公司董事長、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介鑑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日月千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陳振中	94.04.01	31,000	0.03%	0	0%	0	0% 南亞工專機械系	凱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廖榮棟	99.07.19	43,873	0.04%	0	0%	0	0% 海洋大學造船工程學	凱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連家東	102.03.01	90,000	0.08%	0	0%	0	0% 逢甲大學紡織工程系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副總經理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姜廷基	105.03.3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戰爭學院	凱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管理部 協理	台灣	陳旭元	92.08.18	43,000	0.04%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董事	無
製造一部 協理	台灣	張欽棋	103.03.01	10,189	0.01%	4,000	0%	0	0% 新民高中資訊科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監察人	無
製造二部 協理	台灣	周國昌	95.04.01	54,842	0.05%	0	0%	0	0% 萬能工商專工管科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董事	無
研發部 協理	台灣	吳勝敦	94.04.01	62,726	0.06%	0	0%	0	0% 中興大學工學碩士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監察人	無
營業部 協理	台灣	游裕逸	98.04.29	15,000	0.01%	0	0%	0	0% 聯合工專機械科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董事	無
生管部 協理	台灣	鄧松林	105.01.11	0	0%	0	0%	0	0% 中正理工學院碩士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監察人	無
資材部 經理	台灣	江文乾	103.03.01	7,491	0.01%	0	0%	0	0% 嶺東高中汽車科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董事	無
開發技術 部經理	台灣	葉雲發	94.11.01	24,362	0.02%	0	0%	0	0% 永春國中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公司監察人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公司
董事長 和讚投資 代表人：	0	0	1,957	1,957	0	0	0	1,62%	1,62%	0	0
董事長 和讚投資 代表人： 沈國榮	0	0	0	0	0	140	140	0.12%	2,486	3,138	0
董事 和讚投資 代表人： 廖榮棟	0	0	0	0	0	140	140	0.12%	1,717	1,717	66
董事 豪慶投資 代表人： 孫慶壽	0	0	0	0	0	140	140	0.12%	0.36%	0.36%	0
董事 張於正	0	0	0	435	435	0	0	0	0	0	0
董事 和讚投資 代表人： 沈水祥	0	0	0	0	0	140	140	0.12%	0	0	0
董事 遠東機械 代表人： 陳宜珊	0	0	0	435	435	120	120	0.46%	0	0	0
董事 祐珍家資產 代表人： 郭明新	0	0	0	435	435	0	0	0.36%	0.01%	0	0
合計	0	0	0	3,697	3,697	970	970	3.87%	4,203	4,855	66

註 1：盈餘分配員工紅利部分為 104 年預估金額

註 2：支付董事長配車之租金及其他相關費用 1,000 仟元及司機報酬 329 仟元。(未併入 104 年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內)

註 3：豪慶投資於 105/01/01 更換代表人；原代表人孫慶壽先生更換為孫永倉先生。

(二)、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監察人 沈千慈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 有 公 司 (註 5)				
監察人 黃豐義	0	0	435	435	135
監察人 林可股份	0	0	435	435	140
監察人 代表人： 張重賢	0	0	0	20	120
合 計	0	0	1,305	1,305	415
				445	445
				1.42%	1.42%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董事長／ 總經理	沈國榮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執行總經理	中小路欣司	5,150	6,472	146	146	2,440	2,550	303	0
副總經理	陳振中								
副總經理	廖榮棟								
副總經理	連家東								

註 1：盈餘分配員工紅利部分為 104 年預估金額。

註 2：支付董事長配車 1,000 千元及司機報酬 329 千元。（未併入 104 年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內）。

註 3：執行總經理中小路欣司於 104/05/23 離職。

註 4：上列退職退休金提撥金額 146 千元；實際支付金額 0 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中小路欣司、陳振中、廖榮棟、連家東	中小路欣司、陳振中、廖榮棟、連家東	沈國榮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沈國榮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總計	5	5	5

###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執行長	沈國榮	0	2,911 仟元	2,911 仟元	2.40%
	副總經理	陳振中				
	副總經理	廖榮棟				
	副總經理	連家東				
	副總經理	姜廷基				
	管理部協理	陳昶元				
	製造部協理	周國昌				
	研發部協理	吳勝墩				
	營業部協理	游逸裕				
	生管部協理	鄒松林				
	製造部協理	張欽棋				
	資材部經理	江文乾				
	財務部副理	陳素媛				
	國際部經理	沈千鈺				
	生產技術部經理	葉雲發				

註：此係預估 104 年員工紅利發放金額。

### 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士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分紅總股數

	姓名	職稱	股票股利股數	現金紅利
1	沈國榮	董事長/執行長	0	2,650 仟元
2	陳振中	副總經理		
3	廖榮棟	副總經理		
4	吳勝墩	協理		
5	陳昶元	協理		
6	周國昌	協理		
7	張欽棋	協理		
8	游逸裕	協理		
9	陳俊憲	經理		
10	朱益伸	副理		

註：此係 103 年員工紅利實際發放金額。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近二年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 (%)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 (%)
董事	9,270	9,922	7.65%	10,192	10,854	6.00%
監察人	1,720	1,720	1.42%	2,083	2,083	1.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039	9,471	6.64%	9,404	10,860	5.5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董監事酬勞之政策擬訂，已明訂本公司章程，總經理酬勞於聘用時呈董事長核准並經董事會通過，副總經理以下則經總經理核准。
3. 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經營績效的優劣，影響經營主管獎金之發放。
  - (2). 104 年度年度決算為稅後淨利 121,146 仟元，每股擬分配 0.8 元現金股利，依公司章程第廿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因本年度獲利較去年度減少，故 104 年度之董監酬金略減。
  - (3). 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適當調整之，且不應引導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因追求酬金而從事超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之不當情事。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率(%)【B/A】	備註
董事長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3	1	75%	
董事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榮棟	3	0	75%	
董事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水祥	4	0	100%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宜珊	4	0	100%	
董事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慶壽	4	0	100%	104 年代表人孫慶壽
董事	張於正	3	1	75%	
董事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明新	2	1	50%	
監察人	沈千慈	3	0	75%	
監察人	黃豐義	4	0	100%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重賢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	實際列席率( % ) ( B / A ) ( 註 )	備註
監察人	沈千慈	3	75%	
監察人	黃豐義	4	100%	
監察人 代表人：張重賢	英屬維京群島商 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之發言人負責協助本公司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士與監察人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內部稽核主管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了解並追蹤結果，並列席董事會備詢報告，其職責依公司法規定執行。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3)、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公司治理精神已包含於相關辦法中，以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隨時接受股東建言或說明疑慮外，並有總經理室各機能組幕僚人員全力支援，對股東的建言或疑慮深入了解並檢討後，提出頭書答覆。 (二). 本公司對持股5%以上股東及擔任董事股東之股權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董事會及持股10%以上股東部份，每月均依規定輸入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開揭露。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除獨立運作外，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形。對單一企業之保證書保證亦訂有嚴謹的保證範圍及額度限制。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及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設置審計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四). 本公司管理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經本公司管理部評估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福郎會計師及邱桂鈴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事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事區。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宜	V		本公司有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宜。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網址http://www.kafco.com.tw。介紹公司狀況及有關業務，並依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依工作執掌設有專人執行之，並建立發言人及代理人制度；投資人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本公司治理資訊。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則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精神分散於各內控中，並於員工到職時宣告管理規章，輔導員工遵循公司規定。各項本公司實施情形如下：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參考「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目前依個人需求自行進修。各董事、監察人之進修以參加各類講座及研討會議為主，並無參加進修推行要點之指定機構進修課程。104年度符合規定進修共計39小時。 2.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3.本公司購置董事責任保險：每年例行購置。 4.本公司奉公守法、重視勞資關係提供就業機會以善盡社會責任。 5.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見下表。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執行內部治理自行評估，逐期改善，並未發現重大缺失。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1.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管理部協理	陳旭元	104.9.10~1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稽核室	王淑芬	104.7.30~3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電腦稽核財會金融資料處理與經營分析
2.員工之進修訓練：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1.專業職能訓練	24	40	351	40,100
2.主管才能訓練	2	2	24	16,000
3.通職訓練	5	22	31	9,220
總計	31	64	406	65,320

3、本公司之董監事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沈國榮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董事	張於正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董事	廖榮棟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104.7.21-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郭明新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董事	張重賢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董事	孫慶壽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監察人	黃豐義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監察人	沈千慈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104.4.16-16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	3
董事	沈水祥	104.6.12-12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	3
董事	陳宜珊	104.7.21-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04.6.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公司治理評鑑架構下董、監事制度規劃與公司治理運作實務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08 月 07 日至 105 年 06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廖述忠	2	0	100%	
委員	蔡禎騰	2	0	100%	
委員	蔡其昌	1	0	5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所採取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 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V	<p>(一). 公司每年視社會變動需求提出適當捐贈，如對社區活動及治安機關設備捐助等。每年至少二次配合捐血單位辦理捐血活動。</p> <p>(二). 公司後續會依主題需要不定期舉辦或依客戶需求進行社會責任宣導訓練。</p> <p>(三). 由總經理室擔任窗口，並結合管理部及各單位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業務。</p>	無差異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四). 本公司訂有管理規章及員工工作規則，並於部門主管會議執行期中及年終員工績效考核決定獎懲及升遷事宜。	無差異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二、發展永續環境	V	<p>(一). 訂定資源管理程序，影印紙雙面利用之政策，鐵屑及廢紙均送回收廠再利用，機台加工之初屑液循環減量使用。</p> <p>(二). 設置「工安課」專責勞工安全及環境品質事務，每月執行二次環境及勞動安全檢查。</p> <p>(三). 公司推動各項節約用水、用電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廠區配合建置太陽能發電機組。</li> <li>2. 空調氣溫28°C以下中央空調限制啟動，減少開動時間僅限在九時至十六小時內。</li> <li>3. 隨手關燈及空調之政策督促。</li> <li>4. 節約用水：廠區設置雨水回收機制。</li> <li>5. 節約用油：公務車購置以低油耗車種為優先，並鼓勵出勤共乘。</li> </ul>	本公司依計畫配合客戶生產，產品是否使用再生物料需經客戶同意。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維護社會公益	V	<p>(一). 公司各項管理制度均遵守並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規定，依照勞安相關規定，辦理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並辦理員工勞安教育訓練，降低員工職災發生可能，確保員工權益。</p> <p>(二). 公司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及員工諮詢輔導機制，以處理員工投訴或勞資爭議調節。</p> <p>(三). 工作環境符合政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p> <p>(四). 訂定溝通管理程序，建立系統化溝通機制。公司設有電子化群組及公佈欄，員工可即時了解公司各項重要訊息。每季開全體動員會議，另設有意見箱，員工可隨時表達意見，及即時溝通。</p>	無差異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每年從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個人需求，以規劃安排人員能力補強及人才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公司各項生產、採購、服務流程均與客戶及廠商簽訂合約，明定雙方權利及義務關係。提供產品保固一年措施及售服人員國內地區24小時處理回饋機制。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公司未要求供應商提供過往相關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b>四、加強資訊揭露</b>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故未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V		未來視實際情況訂定。
<b>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b>			
(一) 環保：導入產品綠色設計之觀念，力行節能減碳，資源回收利用等，降低對環境衝擊，並不定期對員工宣導。			
(二) 社會貢獻：贊助地區性的公益團體及環保組織活動經費。			
(三) 社會公益：聘僱身心障礙員工及偏鄉文化活動舉辦。			
(四) 消費者權益：由專人即時與客戶溝通，並定期舉行售服及客訴會議進行檢討。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V	V	<p>(一) 本公司訂定「程信經營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使勞資雙方均致力企業倫理及職務道德之建立，並要求董事及經理人應率先以身作則，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篤實的企業文化。</p> <p>(二) 本公司管理規章明定：若涉及刑事案件者，因案情重大，公司得逕行命令涉訟員工辦理停職，待訴訟結果後，方得申請復職。公司每筆捐款、贊助款項，皆須報經授權階層核決，均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p> <p>(三) 本公司管理規章明定：不得虛偽意思表示謊言及不實報告，使公司誤信而有受損害之虞。不得接受與公司有來往廠商之賄賂或抽取佣金。</p>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V	<p>1. 本公司訂定「程信經營守則」於商業往來之前，會考量其代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p> <p>2. 本公司之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意義務，督促本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本公司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健全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V	<p>3.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要點之制定與推動。稽核室負責監督各單位執行狀況，做成稽核報告，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4. 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p> <p>5.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p>
(三)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V	<p>6.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及會議中宣導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p>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V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三) 公司是否定期評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V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二、落實誠信經營		V	V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一) 公司是否定期評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V	<p>(一) 本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特設置人事評議委員會，處理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公告。</p> <p>(二)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規定，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規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p>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V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		V	V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措施？			而遭受不當處置。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網站http://www.kafocm.tw、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進行溝通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 2.將隨時注意政府主管機關及國外對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與公告，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就改善不誠信行為提出建議，俾據以檢討改進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 (1)本公司於98年12月29日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此規則由董事會通過實施。
- (2)「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afo.com.tw/>
- (3)本公司於105年03月3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守則及規章（包含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等）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afo.com.tw/>

2. 員工行為倫理評鑑：

本公司管理規章第4.4.3.條內容如下，不得違反以下之情事：

員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公司得不經預告，逕予解僱終止契約，不發給資遣費。

- (1)為虛偽意思表示謊言及不實之報告，使公司誤信而有受損害之虞者。
- (2)對於僱主、及其代理人以及其家屬或其他共同工作之勞工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者。
- (3)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者。
- (4)故意損耗破壞機器、工具、原料、產品或其他公物或洩漏秘密致公司蒙受重大損失者。
- (5)連續曠工三日，或一個月曠工達六日者。
- (6)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者。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日期	股東會通過之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4/06/12	1. 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 決議通過。 2. 決議通過。 103年度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元，並於104年9月10日 發放。 3. 決議通過。 於104年7月2日完成變更登 記。 4. 決議通過。

2.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
104/03/24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 擬定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3. 擬向台灣土地銀行申請建廠融資貸款。 4. 本公司經理人103年度發放年終獎金案。 5. 一〇三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6. 104年經理人年度調薪建議。 7. 執行總經理中小路欣司離職金事宜。 8. 擬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9.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0.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11. 擬訂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事宜。
104/05/06	1. 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104/08/07	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2. 訂定分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3. 本公司子公司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向孫公司高鋒機械工業(昆山)貸款事宜。
104/11/09	1. 一〇五年『年度稽核計畫』。 2.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3. 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4. 嘉義分公司設立案。 5. 新增美金貳佰玖拾萬元投資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6. 本公司經理人104年度發放年終獎金案。
105/03/30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 4. 通過修訂原「董監酬勞分配辦法」為「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依辦法執行。 5. 通過一〇四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6. 通過副總經理人事案。 7. 通過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8. 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 9. 通過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 10. 通過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11. 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12. 通過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4. 通過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15.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日期	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
	16. 通過董事、監察人於股東會改選。 17.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8. 通過變更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運用計畫。 19. 通過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 邱桂鈴	1,470	0	0	0	44	44	2015/1/1- 2015/12/31	現金增資等服務費、報告費、差旅費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無此情形。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 條第5 款第1 目及第2 目之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 八、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揭露評估過程：

104 年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請會計師出具未有違反獨立性之聲明函，於104年8月7日提報董事會。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4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10%大股東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141,000	(1,000,000)	0	(2,200,000)
董事長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0	0	0	0
董事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榮棟	(2,000)	0	0	0
董事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水祥	0	0	0	0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遠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宜珊	0	0	0	0
董事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慶壽(註1)	0	0	0	0
董事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永倉(註1)	0	0	0	0
董事	張於正	0	0	0	0
董事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祐珍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明新	0	0	0	0
監察人	沈千慈	0	0	74,000	0
監察人	黃豐義	0	0	0	0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監察人	英屬維京群島商林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重賢	0	0	0	0
董事長/ 執行長	沈國榮	0	0	0	0
執行總經理	中小路欣司(註2)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振中	31,000	0	0	0
副總經理	廖榮棟	0	0	0	0
副總經理	連家東	0	0	0	0
副總經理	姜廷基(註3)	0	0	0	0
製造一部協理	張欽棋	0	0	0	0
製造二部協理	周國昌	0	0	0	0
研發部協理	吳勝墩	0	0	0	0
管理部協理	陳昶元	0	0	0	0
營業部協理	游逸裕	0	0	0	0
資材部經理	江文乾	0	0	0	0
財務部副理	陳素媛	0	0	0	0
國際部經理/ 特別助理	沈千鈺	0	0	160,000	0
生管部協理	鄒松林(註3)	0	0	0	0
生產技術部經理	葉雲發	0	0	0	0

註1：豪慶投資105年1月1日更換代表人；原代表人孫慶壽先生更換為孫永倉先生。

註2：執行總經理104年05月離職。

註3：鄒松林協理105年01月就任內部人；姜廷基副總經理105年03月就任內部人。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年04月22日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國榮	15,838,826 *254,529	14.66% *0.24%	0 *0	0% *0%	0 *0	0% *0%	仟鑽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長代表人 之直系親屬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千鈺	10,516,999 *302,237	9.74% *0.28%	0 *0	0% *0%	0 *0	0% *0%	和鑽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代表人 之直系親屬	
鄭豐甫	2,168,579	2.01%	0	0%	0	0%	無	無	
孫永祿	2,066,051	1.91%	0	0%	0	0%	豪慶投資有 限公司	董事長代表人 之二親等親屬	
莊宇龍	1,872,360	1.73%	0	0%	0	0%	莊國輝	直系親屬	
黃豐義	1,611,000	1.49%	0	0%	0	0%	無	無	
莊富美	1,499,672	1.39%	604,578	0.56%	0	0%	莊國輝	二親等親屬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永倉	1,487,855 *16,076	1.38% *0.02%	0 *288,165	0% *0.27%	0 *0	0% *0%	孫永祿	董事長代表人 之二親等親屬	
廖培超	1,418,000	1.31%	0	0%	0	0%	無	無	
莊國輝	1,321,269	1.22%	0	0%	0	0%	莊宇龍 莊富美	直系親屬 二親等親屬	

註1：前”\*”者為代表人股數。

**十一、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  
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 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haros Science & Applications, Inc.	—	—	—	—	—	—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3,000,000	100.00%	—	—	3,000,000	100.00%
TAKAWA SEI	180,000	60.00%	—	—	180,000	60.00%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	—	3,00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5,980,000	100.00%	—	—	5,980,000	100.00%
光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8.11%	—	—	3,000,000	8.11%
漢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0,000	10.42%	34,200	0.21%	1,710,000	10.42%
漢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7,931	4.31%	—	—	537,931	4.31%
遠東運動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87,500	35.00%	—	—	87,500	35.00%
凱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30.00%	—	—	1,500,000	30.00%
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	—	—	1,900,000	19.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股 本 來 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 0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7,989,995	879,899,950	公司債轉換	無	註 1
95. 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8,178,515	881,785,150	公司債轉換	無	註 2
100. 0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4,299,515	842,995,150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3
101. 0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6,828,500	868,28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4
102. 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9,433,355	894,333,55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5
103. 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3,010,689	930,106,89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6
103. 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8,010,689	1,080,106,89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註1：95. 05. 08經授商字第09501082330號函。

註2：95. 12. 07經授商字第09501272490號函。

註3：100. 04. 12中商字第1000008720號函。

註4：101. 07. 13中商字第1010016052號函。

註5：102. 08. 29中商字第1020020909號函。

註6：103. 09. 03中商字第1030020561號函。

註7：103. 10. 30中商字第1030025264號函。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通股	108,010,689	11,989,311	12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 (二)、股東結構

##### 股 東 結 構

105 年 04 月 2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0	37	14,238	15	14,290
持 有 股 數	0	0	30,174,525	74,123,533	3,712,631	108,010,689
持 股 比 例	0%	0%	27.94%	68.63%	3.43%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04 月 2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629	818,077	0.76
1,000 至 5,000	3,530	7,785,584	7.21
5,001 至 10,000	893	6,465,904	5.99
10,001 至 15,000	474	5,698,616	5.28
15,001 至 20,000	172	3,072,358	2.84
20,001 至 30,000	207	5,051,846	4.68
30,001 至 50,000	168	6,594,597	6.11
50,001 至 100,000	120	8,136,422	7.53
100,001 至 200,000	45	6,087,630	5.64
200,001 至 400,000	21	5,639,994	5.22
400,001 至 600,000	13	6,224,512	5.76
600,001 至 800,000	4	2,748,005	2.54
800,001 至 1,000,000	3	2,663,533	2.46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1	41,023,611	37.98
合 計	14,290	108,010,689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每股面額十元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38,826	14.66%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10,516,999	9.74%
鄭豐甫		2,168,579	2.01%
孫永祿		2,066,051	1.91%
莊宇龍		1,872,360	1.73%
黃豐義		1,611,000	1.49%
莊富美		1,499,672	1.39%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1,487,855	1.38%
廖培超		1,418,000	1.31%
莊國輝		1,321,269	1.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0.50	21.85	18.95	
	最 低	15.35	13.50	13.70	
	平 均	24.73	16.49	18.9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6.93	20.15	21.2	
	分 配 後	15.73	19.35	21.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6,216,168	108,010,689	108,010,689	
	每 股 盈 餘	1.76	1.12	0.0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2	0.8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0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97	14.72	—	
	本利比	20.61	20.61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5.32%	4.85%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1). 現行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營事業環境多變，目前正值生命週期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永續經營，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與獲利情形，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提撥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放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有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

(2). 配合公司法 235 條之一修訂章程如下，惟待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所營事業環境多變，目前正值生命週期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永續經營，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與獲利情形，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需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放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有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經民國105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項目	盈餘分配金額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0.8元)	86,408,551

預定送交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討論，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除權息基準日。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除依公司法235條之1修訂，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其餘無其他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105年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八十九年二月一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00三七一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定額或比率：

(1).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項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彙總表查詢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依過去經驗估計並認列為當期之費用。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民國104年度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配發情形：

本公司105年03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分配員工酬勞計\$6,000,593元。董事監酬勞計\$5,000,493元，均以現金發放。

(2).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4. 前一年度(103年度)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 民國103年度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配發情形：

本公司104年06月1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分配員工酬勞計\$6,000,593元。董事監酬勞計\$6,000,593元，均以現金發放。

(2).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7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7754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於 103 年 10 月 8 日募集完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採溢價發行，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6 元，總計募集金額為 240,000 仟元，用以新建廠房、擴充廠房設備等。
2. 截至 104 年第四季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4 年第四季	截至 104 年第四季
興建廠房	支用金額	預定	0	302,388
		實際	16,260	305,286
	執行進度(%)	預定	0	100.00
		實際	5.37	100.95
購置 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0	113,832
		實際	0	68,911
	執行進度(%)	預定	0	100.00
		實際	0	60.54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0	416,220
		實際	13,260	374,197
	執行進度(%)	預定	0	100.00
		實際	3.90	89.90

廠房工程興建截至 104 年第四季已全數付款；而原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尚有 42,023 仟元尚未執行。

3. 考量 104 年以來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動能減弱、市場需求呈現疲弱，全球工具機產業處於庫存去化階段，本公司同受其累，因而現增計畫預計產生之效益未如預期。在景氣回升態度未明下，本公司擬將原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尚未執行之 42,023 仟元變更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經管理單位評估，現有機器設備已可合理調度維持產能無虞，不致因原擬購置之機器設備未添購而受影響，且本次變更計畫對股東權益尚無不利之處。故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變更現金增資計畫。

4. 修正後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興建廠房	已完成(104 年第四季)	305,286
購置機器設備	已完成(104 年第二季)	68,911
償還銀行借款	105 年第一季	42,023
合計		416,220

註：興建廠房原計畫預計支應 302,388 仟元，因有部分工程變更追加致實際支付金額為 305,286 仟元

5. 修正後計畫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償還銀行借款後 105 年度預計可節省利息 524 仟元，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 699 仟元，不僅可適度減輕公司財務負擔，亦可降低其財務風險，增加公司資金流動性，提升本公司流動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公司目前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比 重	104年度	
	銷售額	%
立式切削中心機	968,519	47.66%
龍門切削中心機	927,317	45.64%
臥式切削中心機	36,345	1.79%
深孔鑽加工機	13,835	0.68%
立式五軸機	15,994	0.79%
其他	69,956	3.44%
合計	2,031,966	100.00%

##### 2. 公司目前之產品

- (1). 立式切削中心機。
- (2). 臥式切削中心機。
- (3). 龍門切削中心機。
- (4). 深孔鑽加工機。
- (5). 立式五軸機

##### 3. 本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深孔鑽加工機、鈑孔攻牙加工機、高速龍門加工機、臥式加工中心機、天車龍門加工機、龍門五軸加工機。

#### (二)、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全球市場概況

2015年全球經濟瀰漫著一股停滯不安的氣息，不確定的因素包含中國大陸經濟成長走緩及地方債務問題、美國經濟成長力道是否足夠強勁、歐元區及日本經濟疲軟等。在全球經濟成長趨緩下，製造業動能不足，因此對於工具機等機械設備的採購需求也隨之走緩。依據Gardner統計資料，2015年全球工具機各地區之消費金額，亞洲地區為427.29億美元(佔57%)，其次為歐洲地區178.23億美元(佔24%)，北美地區136.59億美元(佔18%)，其他地區7.88億美元(佔1%)，總計全球工具機消費金額為749.99億美元，與2014年的753億美元相較衰退0.4%。北美地區為2015年全球工具機消費唯一成長的地區，成長幅度達24.2%，主係因全球性工資高漲、昂貴的運輸成本以及供應鏈管理等因素所致，部分製造業生產回流，並衍生出工具機等設備購置需求，故美國、加拿大及墨西哥等三國成長幅度皆逾10%。其餘地區的消費需求則呈衰退現象，包含南美地區衰退34%，主係因巴西與阿根廷等國家的應用需求重挫；其次為亞洲地區的衰退5.4%，主係因中國大陸經濟轉型的工具機需求減緩加上後進國家廠商的競爭壓力所致；另歐洲地區亦衰退0.7%，主係因歐洲經濟在飽受希臘脫歐、難民安置、法國恐攻等問題干擾下發展停滯，加上德國機台出口衰退所致。

細論至個別國家，中國大陸為全球工具機最大消費國，2015年消費金額為286億美元，佔全球市場的38%，與2014年相較衰退了29.8%；其次為美國的104.12

億美元，佔全球市場的 14%，相較 2014 年成長了 29.2%；其次依序為德國(2015 年消費金額為 62.33 億美元，佔 8%)、日本(2015 年消費金額為 54.28 億美元，佔 7%)及南韓(2015 年消費金額為 49.20 億美元，佔 7%)，除了南韓為小幅成長 1.4% 外，其餘皆為衰退。

2015 年全球工具機消費統計					單位：億美元
項目/地區	亞洲	歐洲	北美	其他地區	全球
金額	427.29	178.23	136.59	7.88	749.99
比重(%)	57	24	18	1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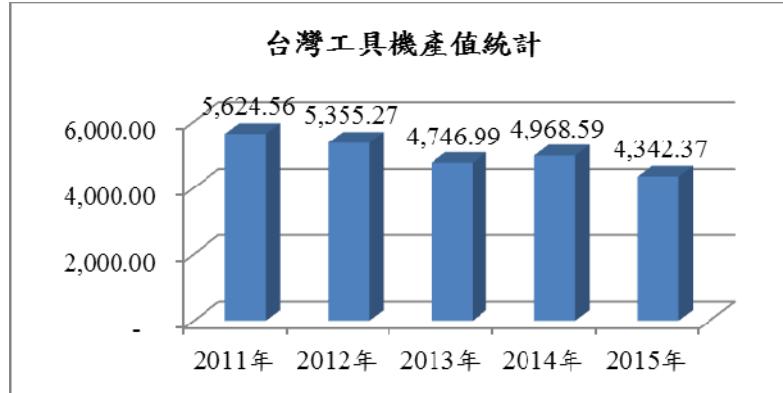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dner/MMS

## (2). 我國市場概況

### A. 我國工具機產業概況

根據財政部關稅總局資料統計，台灣工具機最大出口市場為中國，由於台灣廠商佈局中國市場通常鎖定中階產品，並以高規平價為定位，作為與大陸本土企業和國際大廠的區別。但近年來在中國政策驅使陸企加速追趕技術及外資順應當地市場拓展中低階產品線的趨勢下，原本介於本土、台資、外資代表的低、中、高階產品界線逐漸模糊。未來台商工具機業者除提供中階以上自動化設備產品外，尚需提供額外之系統整合等 Total Solution 服務的廠商，方能因應中國低價化競爭突顯優勢。此外就長期發展而言，台商工具機業需往更高層次的航太、超精密光學等產業佈局。

工具機向為我國機械產業的最大分類，所佔比重約 15%，並以高性價比策略出口至世界各地，亦為全球工具機第七大生產國。2013~2015 年之產值分別為 4,746.99 百萬美元、4,968.59 百萬美元及 4,342.37 百萬美元，成長率分別為 4.66% 及 (12.62)%，2015 年衰退主係因中國大陸成長趨緩，以及歐美、東南亞等國家需求疲軟所致。



註：單位為百萬美元；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6/03)

### B. 我國工具機外銷概況

依據國貿局提供之我國進出口及復進出口報單資料，由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統計，2015 年台灣工具機出口總額為 31.81 億美元，較前一年下滑 15.2%。其中金屬切銷工具機出口減少 15.1%，金額為 26.45 億美元；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減少 15.5%，金額為 5.39 億美元。

就機種別來看，金屬切銷工具機出口部分，以綜合加工機為年度排名第一的出口機種，佔工具機整體出口比重 35.5%，出口金額為 11.31 億美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11.6%；車床出口排名第二，佔工具機整體出口比重 21.7%，出口金額為 6.92 億美元，較前一年度下滑 14.8%；磨床與鑽、鏽銑、攻螺紋工具機則較前一年度分別下滑 24.9% 與 22.4%。金屬成型工具機出口部

分，鍛壓、沖壓成型工具機出口較前一年度減少 14.8%，出口金額為 5.05 億美元，而其他成型工具機則為減少 18%，出口金額為 1.33 億美元。

另依出口國(地區)別分析，2015 年台灣工具機出口前十大國(地區)依序為：中國大陸(含香港)、美國、土耳其、泰國、德國、越南、荷蘭、印度、日本、俄羅斯。其中出口至中國大陸(含香港)的金額約為 9.77 億美元，較前一年下滑 24%，佔出口比重為 30.4%；出口排名第二為美國市場，金額約為 3.79 億美元，較前一年下滑 8.7%，佔出口比重為 12%；出口排名第三為土耳其，金額約為 1.72 億美元，較前一年下滑 17.4%，佔出口比重為 5.6%；其他各主要出口國以越南出口表現最佳，成長率達 18.4%，其次為日本成長 11.1%。

另就中國大陸(含香港)、歐盟、北美與東南亞國協等四個主要經濟體，為近年來台灣工具機出口重要的貿易夥伴。2015 年中國仍為台灣出口最重要的市場，然因受到中國經濟增長放緩，2015 年工具機出口也隨之遞減；歐盟地區之出口亦受到景氣影響，相較 2014 年亦為下滑，但占整體出口比重則由 2013 年之 15.1% 成長至 2015 年之 18.9%，而歐盟主要出口前三大市場為德國、荷蘭與義大利。東南亞國協比重約 13.3%，近年來出口呈衰退，其中又以泰國、印尼與馬來西亞下滑較嚴重。北美地區 2015 年度較前一年度下滑 5.5%，該區域以加拿大成長最多，2015 年較前一年度成長 27.6%。

單位：仟美元

台灣工具機各區域出口表現								
區域	2013年	比重	2014年	比重	2014年/2013年增減比	2015年	比重	2014年/2015年增減比
中國	1,191,040	33.6%	1,285,294	34.2%	7.9%	976,547	30.7%	-24.0%
歐盟	534,176	15.1%	669,580	17.8%	25.3%	602,692	18.9%	-10.0%
東協	563,790	15.9%	522,105	13.9%	-7.4%	424,625	13.3%	-18.7%
北美	470,609	13.3%	468,029	12.5%	0.4%	442,281	13.9%	-5.5%
非上述四大區域	821,606	23.2%	836,914	22.3%	1.9%	770,058	24.2%	-8.0%

資料來源：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

單位：仟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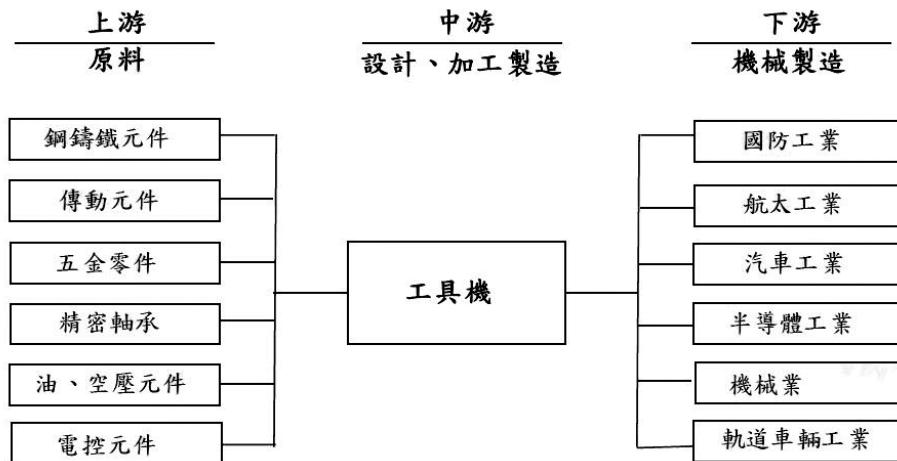
名次	國別	Country	2015年 出口額 value	比重(%) share(%)	2014年 出口額 value	增減比(%) change(%)
1	中國(含香港)	CHINA	976,547	30.7%	1,285,294	-24.0% 
2	美國	UNITED STATES	378,807	11.9%	414,789	-8.7% 
3	土耳其	TURKEY	172,192	5.4%	208,426	-17.4% 
4	泰國	THAILAND	115,420	3.6%	168,381	-31.5% 
5	德國	GERMANY	114,772	3.6%	129,726	-11.5% 
6	越南	VIET NAM	102,090	3.2%	86,234	18.4% 
7	荷蘭	NETHERLANDS	95,664	3.0%	104,746	-8.7% 
8	印度	INDIA	93,409	2.9%	97,391	-4.1% 
9	日本	JAPAN	92,078	2.9%	82,907	11.1% 
10	俄羅斯	RUSSIA	89,664	2.8%	101,208	-11.4% 
其他		Others	953,557	29.9%	1,074,241	-11.2% 
全球總額		Global Total	3,184,201	100.0%	3,753,343	-15.2% 

資料來源：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行業生產所需原料包括鋼鑄鐵元件、傳動元件、五金零件、軸承、油空壓元件與電控元件等，而國防工業、航太工業、汽車工業、半導體工業、汽車工業、電子業、機械業與軌道車輛工業等為其下游產業。

國內工具機產業之加工過程較為繁雜，所需之零主件品項及數量眾多，除部份關鍵零組件需向國外廠商採購外，其餘零組件皆可由國內協力廠商供貨加工，各廠商之中心工廠則負責組裝、檢測等作業，透過此專業分工方式緊密整合「工具機」之生產製造。茲就工具機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工業 4.0 在工具機之應用

- 溫升補償—熱變位為加工無法避免之物理現象，採用 CPS 整合控制器進行熱補償，可提升切削精度。
- 智能化生產系統—CPS 系統可因應工件特性，自動調控切削進給率，使切削負載維持穩定。
- 成型組監控—於馬達設置感應器，當馬達運作時產生震動，系統則收集訊號並發出警訊。
- Rule Base for Quality—工件加工資料收集於雲端系統，並進行品質分析，獲得最佳加工規則參數。
- 及時監診及預防保養系統—針對主軸或刀具等關鍵零組件設置感應器，進行監控與預測並收集資料，以利達到預前保養。

#### (2). 智能化工具機

於既有控制系統上發展整機加值軟體，強化控制器之開放介面設計，掌握機台使用資訊(切削檢測與異常診斷、溫度監測與異常診斷、故障診斷與報修服務)應用於生產自動化，整廠生產資訊系統，生產自動化輔助系統，以達到：1. 檢測與診斷—整機暨零組件狀態、監控與預防保養、刀具壽命管理與破損檢知。2. 量測與補償—綜合誤差量測與補償、線上量測與精度補償。3. 加工引導—CAD/CAM 系統整合、加工導航機能、適應性切削控制技術、切削顫振抑制技術。4. 最佳化切削—動態振動抑制技術、主軸平衡技術。

目前全球工具機發展趨勢有二，一為高品質化，即高速、彈性、自動、可靠及電腦化；另一為低價位化、低成本、模組化、生產線合理化等。因此我國工具機產品之研發應採高精密化、高速化、複合化與系統化的方向，提升產品層級，降低成本及新產品的開發，將是提高競爭力的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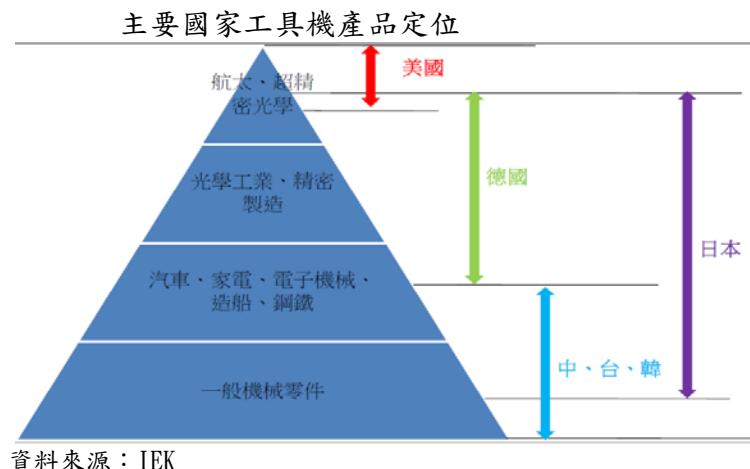
在被加工件的材料變化上，由於近年來輕合金材質如鎂合金、鋁合金等已快速及廣泛運用到我們人類生活相關之產品中，例如手提電腦、電子記事簿、通訊手機、汽車等，故下游客戶對輕合金材質之成型與加工亦越來越重要，特

別是再切削加工之條件。由於傳統上切削加工多針對鐵系材質之規範，而鋁系材質甚至鎂合金材質接觸機會少，加上其燃點甚低，工作環境相對危險性提高，如何確保在安全之情況下進行各種加工，是未來技術發展的重要課題之一。而鋁合金由於其重量輕而強度高，未來可被廣泛運用在汽、機車等運輸工具上，因此如何提升鋁合金之加工效率及其成本多寡亦是各方關注之焦點。

在複合化工具機方面，相較於國際大廠，台灣之複合加工機之技術仍為落後階段，而在未來發展趨勢為利用五軸加工取代傳統多道製程，採用線型馬達及直接驅動旋轉馬達做為線型型軸及迴轉軸之動力源、高速化以提升加工效率、E化及時監控降低人力成本，以及智慧型複合加工機械技術提升機台加工精度與效率，此為未來工具機發展的重心所在。

#### 4. 競爭情形

由於台灣廠商布局中國市場通常鎖定中階產品，並以高規平價為定位，作為與大陸本土和國際大廠之區別，在中低階產品以韓國為主要競爭對手，中高階產品則以日本為主要競爭對象。然而，近年來在中國政策趨使下，陸企的需求逐漸往中高階機種移動，因此台灣業者在技術的發展上亦持續朝向高速、高精度、高複合化發展，亦即朝向改善零組件製程、提高生產效率以及降低成本方面著手，因此精度化、高速化、開放式控制器、複合化及系統化成為工具機業者努力方向，如 CNC 五軸加工機、CNC 走心機與天車式龍門機等。此外，工具機業者除提供中階以上自動化設備產品，亦積極透過加裝機械手臂提高自動化程度，或朝向發展雲端串連多機台的方向發展，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的選擇，強化產品競爭力，並跨足更高階的航太、精密製造市場。



資料來源：IEK

另在歐、美、日等國除了鞏固高價位市場外，也紛紛推出中價位工具機產品，尤其日本在安倍政府的弱勢日圓政策下增強工具機的價格競爭力，由於我國與日本工具機出口國相似，主要為中國大陸、美國、泰國與韓國等，因此日圓貶值衝擊了我國的高階機種，我國工具機業者為避免直接價格競爭，亦積極轉由客製化與售後服務等方面加強，提高自身產品附加價值及不可替代性。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3月31日
研發費用	55,827	9,964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本公司對研發的重視，除在台灣投入大量的人力專責產品研發外，並與工研院機械所等技術單位合作，加速產品開發速度及掌握市場的脈動。
- (2). 公司產品榮獲多項國家獎項，證明本公司研發部門深具創新能力，榮獲獎項如下：

項次	獲得獎項及專利名稱	得獎年份
1	VMC-1500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89年
2	VMC-850A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0年
3	VMC-850A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優良產品設計獎	民國90年
4	“切削中心機刀庫之刀具夾座”之新型專利已獲的中國大陸審查通過，證號第458536號	民國89年
5	PV-1260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1年
6	HMC-630臥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1年
7	“切削中心機刀庫之刀具夾座”之新型專利已獲的中國中華民國審查通過，證號「新型第一九六六七一號」	民國91年
8	VMC-1100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2年
9	VMC-11600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3年
10	HMC-500臥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4年
11	HMC-630臥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5年
12	VMC-168立式綜合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7年
13	CV-6立式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銀質獎及獨得最佳人氣獎	民國98年
14	PV-16高速龍門加工中心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99年
15	龍門式加工中心機(BMC-2616)獲台灣精品獎。	民國100年
16	高速龍門加工中心機(PV-16/PV-1313/PV-1318/PV-1323)獲台灣精品獎。	民國103年
17	“工具機用機台結合校正結構、長行程用導螺桿防震結構、龍門式工具機頭部驅動結合配置、工具機門拱吊運及電氣箱旋轉固定設計、滑動門結構”之新型專利已獲得國內及大陸審查通過。	民國103年
18	動樑式龍門五面加工機獲得台灣精品獎	民國104年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行銷策略

- A. 持續開拓外銷市場及直營據點通路。
- B. 拓展加工自動化產業之銷售。
- C. 加強支援代理商之業務接單及售後服務。

#### (2). 產品策略

- A. 擴大營業規模，努力提升生產效率及管控成本。
- B. 推動全面品質精進活動並持續增添檢驗儀器，提升整體品質。
- C. 持續開發新產品，滿足市場之需求。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行銷策略

- A. 簽組策略夥伴發揮市場綜合功效。
- B. 開發新市場，廣佈營業據點，以確保業績穩定成長。

#### (2). 產品策略

- A. 引進先進技術，開發高性能機種，提升技術層次。
- B. 系列機種設計模組化，降低採購及組裝成本。
- C. 增加自製組件比例，確保品質及生產自主性。
- D. 配合客戶之生產工藝技術導入設計之自動化產線。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別	銷 售 金 額	百 分 比 %
台灣	314,414	15.48%
美洲	170,962	8.41%
亞洲	1,387,663	68.29%
其他地區	158,927	7.82%
總計	2,031,966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104年度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 度	本 公 司 產 值	我 國 工 具 機 產 值	本 公 司 佔 有 率
104年	1,538	138,956(註)	1.107%

註：資料來源為工研院IEK(2016/03)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市場未來之供給

我國工具機暨零組件公會於2015年3月及4月，分別召開第三屆「工具機聯合專委會」及「零組件聯合專委會」，研擬制定工具機產業白皮書及討論工業4.0產業應對策，8月成立「生產力4.0應用發展聯合委員會」，項下包含整機智能化技術發展暨應用、元件智能化技術發展暨應用、刀具智能化技術發展暨應用、機器人應用技術、知識數據化應用技術、機器聯網M2M及感測器技術應用、智能化應用技術發展規畫、產學研智能化應用技術交流等八個專項委員會。

要提升到生產力4.0需要關鍵元件技術，如感測技術、機器聯網M2M、大資料決策、生產機器人控制及人機協同作業，以及智慧化彈性(客製)生產系統，此為擴大台灣工具機產業供給的契機。透過聚焦促進台灣工具機的整機、產線、刀具與元件的智能化技術及機器聯網發展，建構生產力4.0共通性基礎技術、系統平台，以擴展產業競爭優勢，提高我國工具機產業的競爭力。

##### (2). 市場未來之需求

展望2016年，IEK提出我國工具機產業的主要挑戰與機會有三項：1.中國大陸結構調整帶來的新商機、2.日本安倍政府弱勢日圓政策引發的中高階工具機價格競爭、3.關鍵零組件自主化發展趨勢。

首先中國大陸於2015年9月發表「中國製造2025重點領域技術路線圖」，目標要從製造業大國邁向製造業強國，包含由中國製造邁向中國創造、由中國速度邁向中國品質、由中國產品邁向中國品牌，力爭以十年時間跨入製造強國之林，鎖定包含高檔數控工具機與機器人在內的十大領域，加速推動新一代資訊技術與製造技術融合發展，加速發展生產過程智慧化，引領工具機市場需求轉向中高階專用機等機型。IEK認為，若中國大陸結構調整步入軌道，製造業重啟需求時，對工具機的加工精度、速度、效能與可靠性等要求均會有所提升，同時對於高階數值控制系統、伺服電機設備、軸承等軟體服務與關鍵零組件的需求將一併提升。面對此一趨勢，我國工具機產業將針對國內產製的工具機提供所需相關技術與服務之整體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以及發展結合工具機與機器手臂之單元式(cell)自動化生產線，以因應中國大陸龐大的汽車與零組件自動化需求；而在提供彈性生產所需的自動化時，國內工具機廠商將發展單一機台上可執行不同種類的加工操作之工具機產品，進而減少更換時間與改善加工精度水準，長期則是朝客製化與專用機發展，強化價格競爭力，或技術提升至日、德水準，並維持既有的高性價比。

其次，日本在安倍政府的弱勢日圓政策下，使得我國與日本工具機的共同出口國面對激烈的價格競爭，由於我國與日本工具機出口國相似，主要為中國大陸、美國、泰國與韓國等，但台灣工具機主打高性價比，目標是中階與中低階市場，與日本的中高階與高階市場略有區隔，因此日圓貶值首當其衝的即是我們的高階機種，如 CNC 立式車床或五軸綜合加工機，而需要精密加工設備的歐美市場將是競爭最激烈的地區。我國工具機業者為避免直接價格競爭，將轉由客製化與售後服務等方面加強，提高自身產品附加價值及不可替代性。

在關鍵零組件方面，全球主要的工具機控制器大廠多集中於日本與德國，台灣工具機產業長期以來所使用的 CNC 電腦數值控制器皆以引進國外產品為主，尤其是日系產品如 FANUC、三菱科技等，由於該項零組件佔成本比重較高，對於工具機產業日後發展及國際競爭力較為不利。我國控制器業者如新代科技、寶元科技、舜鵬與台達電等廠商，應以客製化方式提供附加值功能(如製程支援功能、維護與診斷功能)之控制系統，使控制器之人機介面更優化，方能提高我國工具機之競爭力。

### (3). 市場未來成長性

TrendForce 旗下拓墣產業研究所研究顯示，2015 年台灣工具機產業產值為 44.9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七，預估 2016 年產值成長為 48.94 億美元，成長率為 8.99%，而 2020 年台灣工具機產值可達 69.1 億美元，2015~2020 年複合成長率約 9%，主要由航太、潛艦、精密醫材、3C 產品加工等產業需求帶動。另外外銷金額觀之，預估 2016 年台灣工具機外銷金額為 34.81 億美元，較 2015 年之 31.94 億美元成長率為 8.98%，而拓墣預估 2020 年台灣工具機外銷金額可達 46.5 億美元，2015~2020 年複合成長率約 7%，主要由東南亞、中南美、東歐等新興市場及美國、德國、日本等成熟市場行銷帶動。

另依工研院 IEK 研究，展望 2016 年，英、美景氣相對穩健，但匯率升貶造成的工具機價格競爭仍然激烈，東南亞市場歷經了 2015 年的金融市場波動，2016 年將以保守回溫看待，而中國大陸為我國工具機最大出口市場，其領先指標未現明顯復甦訊號，故工研院 IEK 預測 2016 年我國工具機產業將以保守持平看待，產值年增率介於(2.1)%~0.2%，約 1,325 億元。

## 4. 未來一年之銷售預估、營運及獲利目標

105 年度歐美景氣回升跡象不明顯，及有歐洲難民問題未解決，景氣持平，公司將持續加強通路，努力爭取訂單，並加速新產品之開發以增加銷售，續整體銷售台數預估整體可成長達約 750 台。

## 5. 競爭利基

### (1). 海外市場成長快速

本公司生產基地橫跨兩岸，以台灣廠為主力，發展大型機台及關鍵組件生產並增加龍門系列產品及加工機系列產品，滿足客戶需求，成功發展大陸市場，同時積極拓展海外銷售，近年來新增歐洲、美國、韓國、俄羅斯、印度、東南亞等銷售地區通路，銷售量成長可期。

### (2). 品質優勢

本公司以切削工具機、龍門機型為主，提供專業且客製化之產品與技術，成立以來，技術成熟且講究品質穩定性，並針對機台之剛性、精度、速度及重切削特性不斷精進，屢獲台灣精品獎肯定。2009 年起切入龍門中心機產品，新增產品動樑式龍門五面加工機亦榮獲 2015 年台灣精品獎肯定。

### (3). 產品創新

本公司因強化客製化產品，加以研發能量充沛、售後服務快速，受到國內外客戶的肯定；KMC 與 RV 系列五面加工機，其 Y 軸行程為 3.5 米與 4 米，新開發之自製的自動萬向頭部，因用油氣潤滑，每分鐘轉速可提高至 4,500 轉，為大型加工機高效率化之展現，適用於模具、機械加工等市場；另有針對大工作台與大門寬龍門機種開發，同時完成兩側鐵屑輸送機大量排屑選配設計與安裝；BMC 龍門加工機種，因加工效能高，成為本公司近期熱銷機種；新開發之三軸

線軌加工機種，以強化精度、效率及擁有友善人性操作介面等做訴求，滿足自行車、汽機車等各專業客戶的加工需求，相較同業機種其性價比值頗高，並可以滿足入櫃需求，提高產品競爭力，未來可望成為本公司的暢銷機種；新開發臥式加工機種，則被運用在汽車、機械等產業中型零組件加工上，有內藏主軸與齒輪頭之選配供客戶選購，讓機台在客戶應用端能加深加廣，有利營業之銷售，而新的大型三軸硬軌加工機種，為全新的結構設計，Y 軸雙螺桿設計提高傳動剛性，在精度與性能方面表現優異，將成為立式大型機之生力軍，目前在國外市場需求性極高，而五軸機也是高鋒的發展目標，顯示本公司致力產品創新與日漸進，前景可期。

##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全球銷售據點持續擴張

在全球景氣停滯的時期，公司持續對海外市場的銷售、代理持續的開發，及國內直營據點的增設，對營業的穩定增長有顯著的功效。

#### B. 日圓幣值的回升

日幣的升值不利於其國際市場報價競爭，給台灣產業增加一些籌碼。

#### C. 產品品質精良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Kafo」產品行銷全球，自創立以來，對於品質檢測與技術提升不遺餘力，採用模組化的設計及配合 CAD/CAM，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並大幅提昇開發效率。本公司陸續通過 ISO-9002 認證與德國 TUV ISO-9001：2000 認證，由進料、製程至成品層層管制以產出最高品質之產品。產品榮獲多項國家獎項，機台高剛性、重切削之形象具備高度競爭力，深受客戶信賴。

#### D. 產業中心衛星體系完備

我國工具機產業，相關中心衛星體系架構，已十足完備，除少數關鍵零組件（如控制器、高速主軸）尚須自國外進口供應外，其他各類相關零組件，本身均可自給自足，且多在方圓數十公里範圍內即可完成供貨，良好而健全的中衛體系有助於工具機產業之國際競爭。

### (2).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 A. 中國大陸需求趨緩、產能過剩，同時中國也積極進行產業結構調整，以進口替代方式扶植當地供應鏈，減少低階與中低階泛用型工具機進口，另其與韓國 FTA 的簽訂，雙重衝擊台灣工具機廠商。

因應措施：

(A). 持續提高工具機產品的精度與發展中高階商品，以及發展多軸與複合化功能的產品，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

(B). 增加利用大陸子廠的產能，並降低成本縮小價差以吸引大陸客戶的購買。

#### B.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新臺幣對美元之升值匯率之變動對公司產生較大之影響。

因應措施：

(A). 本公司產品於訂定價格時，當將匯率因素考慮在內，若遇匯率較大波動時，則採行預售遠期外匯或調整產品訂價，使匯率風險適度由經銷商或買方共同負擔。

(B). 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動資訊，充份掌握匯率波動趨勢，以規避風險。

#### C. 部分原料仰賴國外大廠

目前國內工具機業者關鍵性零組件如數值控制器、精密軸承等技術仍掌握在日本、德國等廠商，由於該項零組件佔成本比重較高，對於產業日後發展及國際競爭力較為不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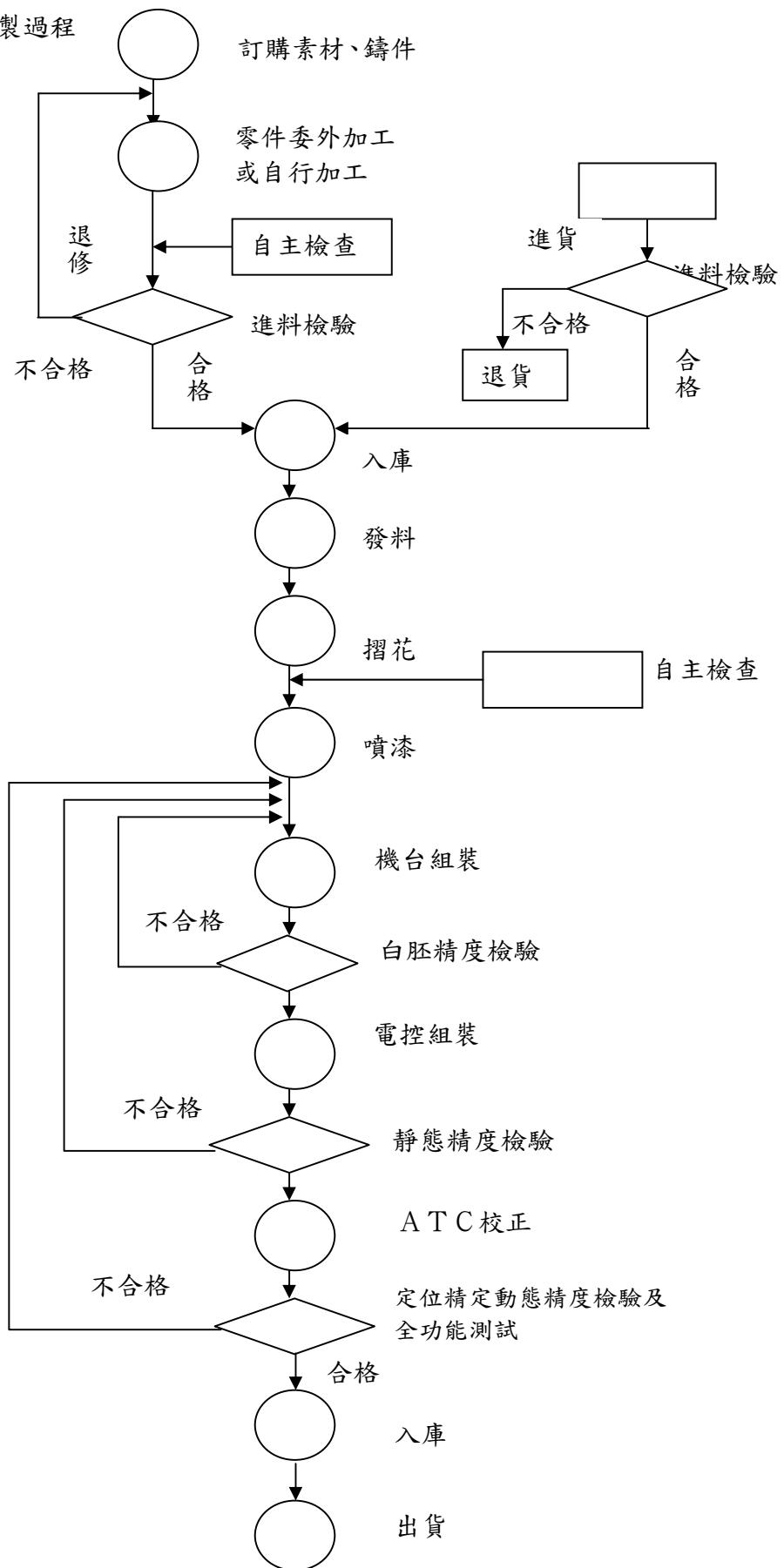
因應措施：於關鍵零組件以擴大產能、採取批量採購方式降低成本，同時採分散供貨來源保持多家供應商往來，以降低供貨來源及價格波動之風險。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別	用途	功能
立式加工中心機	主要用於高精密金屬零件加工(汽機車零件加工，電子或資訊、半導體產業使用之生產工具(模具、夾持治具及鋁鎂合金產品加工等)。為是泛用機，亦可經刀具、模具、治具設計或加裝第四軸等成為中、大量零件加工之專用機。有各式頭部主軸、線硬軌不同型式之多樣性供客戶選擇。	以數值程序控制搭配有刀庫及可以自動作交換刀具功能之銑削工作母機，並可以重事銑削、鑽孔、搪孔、攻牙、2維、3維等加工功能。 主軸#30/#40/#50。 ATC容量16/20/24/30/32/40支刀。 APC自動交換工作台。
臥式加工中心機	為高速高精度高效率加工中心機 主要用於高精密金屬零件加工(汽機車零件加工，電子資訊、半導體產業使用之生產工具、模具、夾持治具及鋁鎂合金產品加工等)為多面加工且能四軸同動之高效率加工機，亦可經刀具、模具、治具設計等成為中、大量零件加工之專用機。有各式頭部主軸不同型式之多樣性供客戶選擇。	以數值程序控制搭配有刀庫及可以自動作交換刀具功能，又有多個自動交換工作台功能之銑削工作母機，並可以從事銑削、鑽孔、搪孔、攻牙、2維、3維及4軸同動等加工功能。 主軸#40/#50 ATC容量40/60/90/120支刀。
龍門加工中心機 龍門五軸加工機	主要用於高精密金屬零件加工(中大型汽機車零件加工，電子資訊、半導體面板產業、船舶業使用之生產工具、模具、夾持治具產品、中大型焊鑄件加工等)為龍門加工中心機。	以數值程序控制搭配有刀庫及可以自動作交換刀具功能之銑削工作母機，並可以從事銑削、鑽孔、搪孔、攻牙、2維、3維等加工功能。 主軸#40/#50。 ATC容量30/32/40/60/90支刀。
五面龍門加工機	主要用於中大型零件加工，電子資訊、半導體面板產業、船舶業使用之生產工具、模具、夾持治具產品、中大型焊鑄件加工等)為五面龍門加工中心機，標配90度自動交換、自動旋轉5度分割之側銑頭。可達5面銑削、鑽孔、搪孔、攻牙加工。	以數值程序控制搭配有刀庫及可以自動作交換刀具功能之銑削工作母機，並可以從事銑削、鑽孔、搪孔、攻牙、2維、3維等加工功能。 主軸#50。 ATC容量60/90/120支刀，自動立臥換刀功能。 90度自動交換頭倉。
深孔加工機	各種模具冷卻孔、中空螺桿、主軸、套筒、曲柄、傳動軸、車用引擎之中空冷卻孔等之深長孔加工。	有中心出水一次鉆孔縮短加工時間，有鑽頭套及支撑圈深長鑽孔表現高精度。NC控制自動連續運作，可加工斜孔及交叉孔，且適用於高硬度材質及深孔絞刀加工。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各類產品之原料主要有鑄鐵、電腦控制器、滾珠螺桿等，就使用情形，及供應狀況如下表：

原料別	供應來源	供應情形
鑄件	國內採購，主要供應商為甲聖、源潤豐、台瑋	良好
電腦控制器	進口主要供應商為 FANUC、三菱電機、西門子、海德漢	良好
滾珠螺桿	國內採購，主要供應商為上銀、銀泰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 度第1季 銷貨淨 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甲客戶	291,631	13.9	無	丁客戶	303,428	14.9	無	丁客戶	75,105	15.5	無
乙客戶	197,068	9.4	無	乙客戶	201,124	9.9	無	乙客戶	35,869	7.4	無
其他	1,607,071	76.7		其他	1,527,414	75.2		其他	372,735	77.1	
銷貨淨額	2,095,770	100.0		銷貨淨額	2,031,966	100.0		銷貨淨額	483,709	100.0	

**銷貨增減變動說明：**

甲、乙客戶皆為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代理商，各年度主要銷貨對象變動原因，係視總體經濟變化狀況、本公司業務發展方向及客戶終端產業需求情形而定，其減少主要是該區經濟成長放緩。104年及105年第一季銷售比例變更為丁客戶及乙客戶，因該區客戶產業需求強勁，將持續推銷。

主要進貨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 1 季			
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 度第1季 進貨淨 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甲廠商	253,012	16.7	無	甲廠商	204,292	16.3	無	乙廠商	33,302	10.0	無
乙廠商	187,404	12.4	無	乙廠商	126,947	10.1	無	甲廠商	26,738	8.0	無
其他	1,073,409	70.9		其他	926,022	73.6		其他	274,150	82.0	
進貨淨額	1,513,825	100.0		進貨淨額	1,257,261	100.0		進貨淨額	334,190	100.0	

**進貨增減變動說明：**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均為甲廠商及乙廠商二家，並無重大變動情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或 部 門 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立式切削中心機	600	462	796,412	600	468	797,258
臥式切削中心機	20	17	84,928	20	9	43,599
龍門切削中心機	200	152	644,584	200	153	689,315
深孔鑽加工機		10	19,580		4	8,085
合 計	820	641	1,545,504	820	634	1,538,2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立式切削中心機	148	294,915	320	717,420	122	250,907	334	733,606
深孔鑽加工機	0	0	10	32,271	0	0	4	13,835
龍門切削中心機	9	44,634	146	811,617	4	20,194	149	907,123
臥式切削中心機	5	31,233	13	93,478	0	1,010	6	35,335
車床	2	2,516	0	0	0	0	0	0
其他	0	47,532	0	20,154	0	42,303	0	27,653
合 計	164	420,830	489	1,674,940	126	314,414	493	1,717,55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第 一 季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164	191	179
	間接人工	52	56	52
	職 員	94	103	104
	合 計	310	350	335
平均年歲		34.05	34.0	35.0
平均服務年資		5.20	5.0	6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1
	碩 士	14	13	10
	大 專	166	183	177
	高 中	105	129	124
	高 中 以 下	25	25	2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本公司並無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事。

####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 ISO 14001 及之管理系統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風險控制，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經由良好運作改善之後，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本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目標/標的	管理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發展綠色設計	新開發(設計開發以噴漆用無鉛、低耗能為未來方向)。	噴漆中含鉛量雖符合國際規範，唯本公司為臻于至善，亦列為改善目標。	無鉛原料導入及無鉛產品量產。
切削液使用量控制	1. 機台加工測試改用油性切削液。 2. 切削液做油水分離提升使用壽命。	機台全罩測試漏水時，使用切削液，避免使用水造成機台鈑金生鏽。	1. 機台加工測試已全面改用油性切削液。 2. 切削液暫時回收再重複使用。
去漬油使用量控制	1. 清潔方式改善。 2. 降低機台滴油至地面次數。	機台組裝時，使用去漬油擦拭，因人員使用習慣不同，常造成過量使用。	1. 盛裝容器改用最小容量，並對人員作觀念宣導。 2. 製作接油盒。
甲苯使用量控制	清潔方式改善。	進行頭部鐵弗龍貼合時，使用甲苯進行清潔。	盛裝容器改用最小容量，並對人員作觀念宣導。
電費節能控制	比較 104 年用量，降低 5%。	依 104 年平均電費/營業額為目標，希望 105 年能降低 5%。	1. 空調系統開放管制。 2. 照明設備加強管理。 3. 休息或休假期間關閉不需運轉設備。

#### 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 ■有害物質限用(RoHS)推動

RoHS 在 2006 年 7 月 1 日正式生效，銷售到歐盟的產品不得含有鉛、鎘、汞、六價鉻、多溴聯苯及多溴二苯醚等六項有害物質。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實現於製程。

##### ■推行清潔生產技術

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除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增加回收再利用，減少廢棄物之產生。另一方面開發及選用無污染及低污染製程，以減少廢棄物。

##### ■實施自動檢查

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乃積極推動自動檢查，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本公司自動檢查的項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等。其中，設備方面包括空壓機、高低壓電器設備等，機械則包括天車、堆高機、升降機、砂輪機、一般車輛、車床、銑床等。

#####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

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時，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劃，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記錄、調查的方式，規劃相似暴露群，然後，再針對最大可能暴露者實施採樣；測定之項目，包含二氣化碳(CO<sub>2</sub>)、噪音、有機溶劑(甲苯、正己烷(去漬油))、粉塵.....等。

## 六、勞資關係

### (一)、員工各項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健勞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其由公司提供之福利包括：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生產獎金、三節獎金、舉辦年終慰勞晚會、團體意外保險及員工急難救助、婚喪補助、教育訓練、員工團康及圖書室、停車位免費提供、實施員工紅利等。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職工福利事項，並訂定年度計劃及預算，定期舉辦如員工旅遊、員工健診、生日禮金發放等各項福利活動。

#### 2.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辦理職工退休，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有關退休規定辦理，採用勞工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每月均按薪資6%提繳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金每月並依給付薪資總額之2%提撥退休金準備金，並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

3.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勞資糾紛的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對策：無。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鑫鐵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松立欣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冠通機械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寧波久久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廈門騰速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重慶艾軍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成都盛隆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上海姑熟-江蘇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寶鋒數控	104.12.01~105.12.0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北京致遠-北京	104.12.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北京致遠-河北	104.12.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青島富力卡	105.01.01~106.01.0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湖北博達	105.01.01~105.12.31	經銷產品	無
經銷合約	KAFOKOREA	105.01.01~106.12.31	經銷產品	無
聯合授信合約	土地銀行等	103.05.27~108.06.27	償還金融借款及充實營運週轉金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2,244,162	1,943,417	1,466,705	1,033,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2,897	1,162,263	861,660	795,293	
無形資產		2,583	3,771	3,433	2,978	
其他資產		475,690	431,524	312,958	250,560	
資產總額		4,155,332	3,540,975	2,644,756	2,082,61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14,245	919,876	818,178	505,377	
	分配後	(註2)	1,049,489	871,838	522,743	
非流動負債		864,532	792,465	421,189	465,3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78,777	1,712,341	1,239,367	970,738	
	分配後	(註2)	1,841,954	1,293,027	988,1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76,555	1,828,634	1,405,389	1,111,874	
股本		1,080,107	1,080,107	894,334	868,285	
資本公積		270,497	270,497	180,497	180,4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4,723	308,621	229,985	138,012	
	分配後	(註2)	179,008	176,325	120,646	
其他權益		531,228	169,409	100,573	(74,920)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176,555	1,828,634	1,405,398	1,111,874	
總額	分配後	(註2)	1,699,021	1,351,738	1,094,508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2：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2,339,754	2,061,917	1,571,511	1,126,610			2,507,5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8,042	1,272,991	940,906	852,102			1,648,416
無形資產	2,583	3,771	3,433	2,978			3,194
其他資產	231,859	231,887	148,104	116,332			231,822
資產總額	4,182,238	3,570,566	2,663,954	2,098,022			4,390,9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37,831	946,207	833,985	520,787			1,238,477
	分配後 (註2)	1,075,820	887,645	538,153			(註2)
非流動負債	864,532	792,465	421,189	465,361			859,8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02,363	1,738,672	1,255,174	986,148			2,098,337
	分配後 (註2)	1,868,285	1,308,834	1,003,514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76,555	1,828,634	1,405,389	1,111,874			2,289,358
股本	1,080,107	1,080,107	894,334	868,285			1,080,107
資本公積	270,497	270,497	180,497	180,497			270,4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4,723	308,621	229,985	138,012			295,447
	分配後 (註2)	179,008	176,325	120,646			(註2)
其他權益	531,228	169,409	100,573	(74,920)			643,307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3,320	3,260	3,391	0			3,248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179,875	1,831,894	1,408,780	1,111,874			2,292,606
總額	分配後 (註2)	1,702,281	1,355,120	1,094,508			(註2)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2：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1,035,700	1,172,010
基金及長期投資					227,409	213,311
固定資產					795,293	822,781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22,588	15,4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2,812	567,732
	分配後				520,178	567,732
長期附息負債					440,000	528,000
各項準備					0	0
其他負債					14,232	12,263
股本					868,285	842,995
資本公積					188,838	214,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2,139	155,608
	分配後				114,773	113,458
權益調整					(65,316)	(97,196)
庫藏股票					0	0
資產總額					2,080,990	2,223,5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7,044	1,107,995
	分配後				974,410	1,150,145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123,946	1,115,535
總額	分配後				1,006,580	1,073,385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4.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流動資產					1,128,148	1,265,380
基金及長期投資					90,500	91,439
固定資產					887,661	894,420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23,089	16,3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18,151	583,626
	分配後				535,517	625,776
長期附息負債					440,000	528,000
各項準備					0	0
其他負債					14,175	11,976
股本					868,285	842,995
資本公積					188,838	214,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2,139	155,608
	分配後				114,773	113,458
權益調整					(65,316)	(97,196)
庫藏股票					0	0
資產總額					2,096,272	2,239,1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72,326	1,123,602
	分配後				989,692	1,165,75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123,946	1,115,535
	分配後				1,106,580	1,073,385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二)、1.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1,912,791	2,032,637	1,948,669	1,401,531	
營業毛利	448,376	485,969	435,268	243,561	
營業損益	123,520	194,600	162,686	39,5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210	13,335	(1,382)	(12,698)	
稅前淨利	146,730	207,935	161,304	26,85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0	0	0	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1,146	169,800	134,008	18,6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6,385	67,105	176,873	31,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7,531	236,905	310,881	50,06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1,146	169,800	134,008	18,6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7,531	236,905	310,881	50,0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1.12	1.76	1.44	0.21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2,031,966	2,095,770	2,019,967	1,485,840		483,709
營業毛利	470,700	496,333	443,647	253,252		93,706
營業損益	123,638	188,433	156,696	36,672		11,8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3	19,193	3,621	(9,736)		(10,931)
稅前淨利	147,391	207,626	160,317	26,936		93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1,087	169,473	133,823	18,666		71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1,087	169,473	133,823	18,666		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56,504	67,301	176,849	31,399		112,0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7,591	236,774	310,672	50,065		112,7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1,146	169,800	134,008	18,666		72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9)	(327)	(185)	0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7,531	236,905	310,881	50,065		112,8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0	(131)	(209)	0		(72)
每股盈餘	1.12	1.76	1.44	0.21		0.01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3. 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1,401,531	1,627,552
營業毛利					243,561	273,144
營業利益					39,568	72,748
利息收入					191	173
利息費用					14,112	14,493
稅前損益					26,870	79,224
稅後損益					18,681	64,798
每股盈餘(元)					0.22	0.77
利息資本化金額					705	392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4. 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收入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1,485,840	1,715,991
營業毛利					253,252	297,106
營業利益					36,690	83,962
利息收入					254	230
利息費用					14,112	14,493
稅前損益					26,954	80,196
稅後損益					18,681	64,798
每股盈餘(元)					0.22	0.75
利息資本化金額					705	392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邱桂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邱桂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邱桂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邱桂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福郎、邱桂鈴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1. 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分析	年度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62	48.36	46.8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2.23	225.52	211.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41	211.27	179.26			
	速動比率	130.33	132.35	112.47			
營運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7.13	12.73	12.2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8	4.67	5.74			
獲利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92	78	64			
	存貨週轉率(次)	2.14	2.45	2.82			
現金流量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9	6.29	8.28			
	平均銷貨日數	171	149	129			
槓桿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7	2.01	2.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66	0.82			
現金流量	資產報酬率(%)	3.66	5.97	6.17			
	權益報酬率(%)	6.05	10.50	10.65			
槓桿度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3.58	19.25	18.04			
	純益(損)率(%)	6.33	8.35	6.88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12	1.76	1.44			
	現金流量比率(%)	3.08	-	35.4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33	31.69	74.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3.25			
最新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免分析)	營運槓桿度	1.32	1.17	1.19			
	財務槓桿度	1.24	1.10	1.10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 2.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分析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88	48.69	47.12	47.00			47.7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9.12	205.90	194.13	185.10			191.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5.63	217.91	188.43	216.33			202.47
	速動比率	132.82	136.98	119.03	106.86			137.12
利息保障倍數		7.16	12.71	12.16	2.91			1.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9	4.36	5.52	4.71			3.49
	平均收現日數	99	84	66	78			105
	存貨週轉率(次)	2.16	2.39	2.74	1.90			2.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8	6.27	8.22	7.12			7.64
	平均銷貨日數	169	152	133	192			1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1	1.89	2.25	1.73			1.19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67	0.85	0.69			0.45
	資產報酬率(%)	3.64	5.92	6.12	1.40			0.13
	權益報酬率(%)	6.05	10.50	10.65	1.68			0.0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3.65	19.22	17.93	3.10			0.09
現金流量	純益(損)率(%)	5.96	8.09	6.63	1.26			0.15
	每股盈餘(元)	1.12	1.76	1.44	0.22			0.01
	現金流量比率(%)	5.62	-	35.32	22.59			1.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18	33.78	84.94	44.48			33.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3.25	4.23			0.5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5	1.19	1.22	1.93			2.00
	財務槓桿度	1.24	1.10	1.10	1.63			2.04
最新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為借款增加，致應付利息相對增加及獲利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周轉率：主要係因新建廠房完工後營業規模未相對增加所致。								
3. 總資產周轉率：主要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投資增加，致總資產增加，而營收規模受限整體經濟不佳而減少，致周轉率下降。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要係因本期淨利減少及總資產及權益增加所致。								
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因本期營業費用率增加而淨利減少所致。								
6. 純益(損)率：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應收款項及存貨減少，致淨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本期資本支出持續增加所致。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二)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目	分析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5.99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9.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6.65				
	速動比率						199.75				
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205.98				
							206.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4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87.74				
	存貨週轉率(次)						2.90				
	平均售貨日數						6.4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7.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50				
	佔實收資本比%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93				
	純益(損)率(%)						2.49				
	每股盈餘(元)						189				
							14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5				
	營運槓桿度						0.8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41				
							3.78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1.67				
							5.94				
							4.56				
							8.63				
							3.09				
							9.40				
							1.33				
							3.98				
							0.22				
							0.77				
							22.92				
							—				
							36.76				
							33.31				
							4.11				
							—				
							1.95				
							1.51				
							1.55				
							1.25				
最新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免分析)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目	分析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6.38	50.1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83.02	189.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7.73	216.81
	速動比率					109.27	92.49
	利息保障倍數					2.91	6.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1	6.93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77	53
	存貨週轉率(次)					1.90	2.42
	應付款項周轉率(次)					7.12	7.13
	平均售貨日數					192	15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3	1.9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9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0	3.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7	5.94
	佔實收資本比%	營業利益				4.23	9.96
		稅前純益				3.10	9.51
	純益(損)率(%)					1.26	3.78
	每股盈餘(元)					0.22	0.7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9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63	40.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4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5	1.51
	財務槓桿度					1.63	1.2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最新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增減變動未達20%者免分析)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本監察人等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規定查核完竣，所有決算表冊經核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致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洪文義  
洪文義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65-126頁。

附註：本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1. 目的：

為能適時反應應收款收回之可能性，確保應收帳之評價，特別訂定本辦法。

2. 提列依據：

備抵呆帳提列之金額依照逾期應收帳款＊提列比率，逾期應收款金額之計算方式以逾期應收款日為基準。

3. 提列比率如下：

逾 期 天 數	金 額 區 間	提 列 比 率	
		非關係人	關係企業
	0-30天	不提	不提
	31-90天	不提	不提
	91-180天	不提	不提
	181-365天	不提	不提
	365天以上	100%	不提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127-181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自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30 日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六]之6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9,173仟元及38,663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70%及1.08%，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38,041仟元及60,303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87%及2.88%；另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對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480仟元及3,556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04%及0.10%，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076)仟元及(1,172)仟，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41)%及(0.5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福昇



會計師：邱廷全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中華民國105年3月24日



高鋒工業股  
合  
其子公司  
表  
民國104年1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代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XX	流動資產		\$2,339,754	56	\$2,061,917	58	21XX	流動負債					\$1,137,831	27	\$946,207	27		
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之6, [六]之1	309,867	7	355,043	10	2100	短期借款					628,912	15	459,094	13		
1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之11, [六]之2	725,864	17	360,193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1	40,000	1		
1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之9, [六]之3	57,435	1	98,773	3	2150	應付票據					1,074	—	3,262	—		
1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之9, [六]之3	74	—	485	—	2170	應付帳款					139,423	4	273,947	8		
1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之9, [六]之4	353,157	9	432,839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86,336	2	104,270	3		
1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之9, [六]之4	39,534	1	27,60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544	—	27,261	1		
12000	其他應收款		4,766	—	13,23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7,776	—	7,777	—		
13100	存貨	[四]之15, [六]之5	674,387	16	710,733	20	2310	預收款項					39,605	1	29,941	1		
14100	預付款項		154,155	4	55,027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1,443	4	0	0		
14700	其他流動資產		20,515	1	7,98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18	—	655	—		
15XXX	非流動資產		1,842,484	44	1,508,649	42	25XX	非流動負債					864,532	21	792,465	22		
154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之7	116,445	3	138,767	4	2540	長期借款					831,657	20	763,100	21		
15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之16, [六]之6	1,480	—	3,55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60	—	4,091	—		
16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之17, [六]之3	1,608,042	38	1,272,991	3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0,915	1	25,274	1		
176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之19, [六]之9	58,536	1	41,324	1	2XXX	負債總計					2,002,363	48	1,738,672	49		
17800	無形資產	[四]之20, [六]之10	2,583	—	3,771	—	3110	普通股股本					1,080,107	26	1,080,107	30		
184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之28, [六]之29	20,629	1	12,930	—	3200	資本公積					270,497	6	270,497	7		
19200	存出保證金	[六]之11	2,033	—	1,714	—	3300	保留盈餘					294,723	7	308,621	9		
1930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之12	17,661	1	16,051	1	3400	其他權益					531,228	13	169,409	5		
19855	長期預付租金		12,027	—	14,934	—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76,555	52	1,828,634	51		
1995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48	—	2,611	—	36XX	非控制權益					3,320	—	3,260	—		
1XXXX	資產總計		\$4,182,238	100	\$3,570,56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4,182,238	100	\$3,570,5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合 計	%	合 計	%
4000	營業收入	[四]之29, [六]之24	\$2,031,966	100	\$2,095,7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1,561,266)	(77)	(1,599,437)	(76)
5900	營業毛利		470,700	23	496,333	24
6000	營業費用		(347,062)	(71)	(307,900)	(62)
6100	推銷費用		(200,394)	(10)	(181,267)	(9)
6200	管理費用		(90,841)	(4)	(88,17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827)	(3)	(38,455)	(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23,638	6	188,433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3	2	19,193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之25	39,502	2	18,7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之26	10,260	1	19,30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之28	(23,933)	(1)	(17,73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之6	(2,076)	—	(1,172)	—
7900	稅前淨利		147,391	8	207,62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之28, [六]之29	(26,304)	(1)	(38,153)	(2)
8200	本期淨利		\$121,087	7	\$169,473	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34)		(\$1,73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21)		7,68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671		62,62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88		(1,27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6,504		\$67,30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7,591		\$236,77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21,146		\$169,800	
8620	非控制權益		(\$59)		(\$32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77,531		\$236,905	
8720	非控制權益		\$60		(\$13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之3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2		\$1.7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之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12		\$1.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103.1.1餘額	\$894,334	\$180,497	\$17,429	\$73,996	\$138,560	\$4,224	\$96,349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3,401		(13,401)		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3,660)		(53,6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773				(35,773)		0
普通股股票股利					65,316		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69,800		0
103.1.1~12.31淨利					(1,731)	6,216	169,800
103.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62,620	67,105
現金增資	150,000	90,000					240,000
103.12.31餘額	\$1,080,107	\$270,497	\$30,830	\$8,680	\$269,111	\$10,440	\$158,969
104.1.1餘額	\$1,080,107	\$270,497	\$30,830	\$8,680	\$269,111	\$10,440	\$158,969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6,980		(16,980)		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9,610)		(129,610)
104.1.1~12.31淨利					121,146		121,146
104.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5,434)	(3,852)	(59)
104.12.31餘額	\$1,080,107	\$270,497	\$47,810	\$8,680	\$238,233	\$6,588	\$524,640
						\$2,176,555	\$3,320
							\$2,179,87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47,391	\$207,62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0,822	33,859
攤銷費用	2,102	1,63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531)	1,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0	(2,809)
利息費用	23,933	17,730
利息收入	(2,688)	(2,404)
股利收入	(17,120)	(9,7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076	1,17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6	2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49)	(548)
其他項目	504	2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減數	33,959	(36,621)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減數	415	16,698
應收帳款(增)減數	81,910	(174,45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7,860)	(6,572)
其他應收款(增)減數	8,465	(4,372)
存貨(增)減數	36,332	(146,429)
預付款項(增)減數	(99,565)	(41,593)
其他流動資產(增)減數	(373)	232
其他金融資產(增)減數	(12,159)	668
應付票據增(減)數	(2,188)	1,165
應付帳款增(減)數	(134,544)	43,41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20	(201)
其他應付款增(減)數	(4,776)	2,63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減)數	12,039	236
預收款項增(減)數	9,664	(10,839)
其他流動負債增(減)數	63	17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減)數	207	198
收取之利息	2,692	2,400
收取之股利	17,120	9,771
支付之利息	(23,728)	(17,47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0,063)	(29,2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966	(142,0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35,52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	(60,17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6	8,0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7,555	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4,076)	(336,0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35
存出保證金增加	(597)	(92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8	2,383
取得無形資產	(914)	(1,97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212)	(5,296)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0	(12,866)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2,139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7,711)	(442,3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69,818	179,84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0,000)	0
舉借長期借款	390,000	67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000)	(439,000)
發放現金股利	(129,610)	(53,660)
現金增資	0	24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0,208	597,1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39)	3,8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45,176)	16,6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5,043	338,3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9,867	\$355,04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民國58年設立，前身為高豐鐵工廠，於民國61年變更登記為高鋒有限公司，民國68年依有關法令變更為高鋒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1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7年核准上櫃。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等。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之3.(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集團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集團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集團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IFRS 11「聯合協議」

該準則將取代IAS 31「合資權益」及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集團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本集團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本集團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權益法處理。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部分投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者，依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保留部分應採用權益法，直至分類為待出售之部分被處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企業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5)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 3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之3.及4.。

(6)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A)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B) 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

本集團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 IAS 19「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IAS 19，本集團於編製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民國 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除上述外，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8) IFRS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該修正要求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9)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0)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1「首次採用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6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IAS 16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經評估該等準則改善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1)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0條第3項第3款

該新增要求當企業將發行之金融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發行人自身信用風險所產生者，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A)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 7月 1日(註B)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 7月 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 1月 1日(註C)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 1月 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 1月 1日
IFRS 10及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 1月 1日
IFRS16「租賃」	2019年 1月 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 1月 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 1月 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 1月 1日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A)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 1月 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 7月 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 1月 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 1月 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 1月 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 1月 1日

註 A：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B：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C：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 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佈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集團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集團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於適用IFRS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4. IAS1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集團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佈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 2.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A.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B.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D.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E.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4.12.31.	103.12.31.
高鋒工業(股)公司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100%
高鋒工業(股)公司 有限公司 (高鋒淮安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 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100%	100%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 設備等之買賣	60%	60%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 有限公司 (高鋒昆山公司)	生產維修精密模具加工 設備、數據機床及其他 機械設備零組件銷售自 產產品	100%	100%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5) 重大限制：

民國 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存款分別為15,684及 9,440存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經評估本集團並無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 4. 外幣換算

-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 放款及應收款

###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A.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本集團若於本財務年度或前二個財務年度內，曾在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並非很小之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則不得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融資產，所有剩餘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將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 1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14.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B.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間，以反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C.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50年
機器設備	4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雜項設備	3年～10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18.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B.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C.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19.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20.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一至三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21.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計成本，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 2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24.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B.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根據與退休金負債存續期間相同之政府公債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C.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D.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25.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26. 股本及庫藏股票

###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27.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8.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遷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遷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遲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遲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 29.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A.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B.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C.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D.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E.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3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3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

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最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2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4)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民國104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0。

#### (2) 遷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

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20,629仟元。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674,387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1,033仟元)。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之帳面金額為30,915仟元。

(5)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之 2之說明。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16,445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776	\$916
支票存款	2,873	1,975
活期存款	265,335	310,107
定期存款	0	10,184
外幣存款	40,883	31,861
合 計	<u>\$309,867</u>	<u>\$355,043</u>

本集團質押及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轉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13,445	0
定期存款	6,697	\$7,983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		
合 計	<u>\$20,142</u>	<u>\$7,983</u>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票	\$725,864	\$360,193

- (1)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65,671及62,620。
- (2)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57,677	\$99,368
減：備抵呆帳	(242)	(595)
小 計	57,435	98,773
應收票據—關係人	75	490
減：備抵呆帳	(1)	(5)
小 計	74	485
合 計	\$57,509	\$99,258

- (1)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票款」與「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分期票」提供質押金額均為0。
- (2)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之2(3). 之說明。

4.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88,693	\$371,725
應收分期票款	59,251	47,865
應收分期帳款	9,994	17,950
減：備抵呆帳	(3,574)	(3,88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207)	(821)
小 計	353,157	432,8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533	10,365
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13,629	17,806
減：備抵呆帳	(402)	(2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26)	(283)
小 計	39,534	27,606
合 計	\$392,691	\$460,445

-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6個月，部分分期款約為6至18個月。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額	總額
未逾期	\$440,536	\$569,537
逾期0~30天	7,314	3,710
逾期31~180天	10,838	2,851
逾期180~365天	6,474	1,051
逾期超過一年	4,323	364
合計	\$469,485	\$577,513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

帳齡區間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19,048	\$4,931	\$23,979
提列減損損失	0	0	0
減損損失迴轉	0	(531)	(53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0	0	0
匯率影響數	(33)	0	(33)
期末餘額	\$19,015	\$4,400	\$23,415

帳齡區間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18,989	\$3,487	\$22,476
提列減損損失	0	1,442	1,442
減損損失迴轉	0	0	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0	2	2
匯率影響數	59	0	59
期末餘額	\$19,048	\$4,931	\$23,979

(4)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之2(3). 之說明。

(5) 本集團未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407,841	\$433,427
物 料	40,710	47,840
在 製 品	158,263	188,403
半 成 品	6,073	15,764
製 成 品 及 商 品	92,533	56,129
小 計	705,420	741,563
減：備抵跌價損失	(31,033)	(30,830)
淨 額	\$674,387	\$710,733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出售存貨及代加工成本	\$1,561,097	\$1,599,80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47)	999
存貨盤(盈)虧	(550)	(337)
下腳及報廢品收入	(407)	(1,027)
存貨報廢損失	1,373	0
營業成本合計	\$1,561,266	\$1,599,437

(2)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1,480	\$3,556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2,076)	(\$1,17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0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76)	(\$1,172)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除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59,201	\$81,523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57,244	57,244
合計	\$116,445	\$138,767

-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金雨企業(股)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係民國96年8月取得，其權利與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條件外，餘不得再賣出。截至本期止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 (3)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23,420及26,904。
- (4)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137,318	\$137,318
房屋及建築	1,139,678	833,300
機器設備	206,292	144,740
運輸設備	14,863	14,254
其他設備	71,387	68,934
成本合計	1,569,538	1,198,546
減：累計折舊	(332,780)	(294,705)
減：累計減損	0	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71,284	369,150
合計	\$1,608,042	\$1,272,991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104.1.1 餘額	\$137,318	\$833,300	\$144,740	\$14,254	\$68,934	\$369,150	\$1,567,696
增 添	0	1,200	3,235	654	4,266	369,319	378,674
處 分	0	0	0	0	(2,195)	0	(2,195)
重 分 類	0	305,982	58,732	0	476	(365,176)	14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804)	(415)	(45)	(94)	(2,009)	(3,367)
影 韻							
104.12.31 餘額	<u>\$137,318</u>	<u>\$1,139,678</u>	<u>\$206,292</u>	<u>\$14,863</u>	<u>\$71,387</u>	<u>\$371,284</u>	<u>\$1,940,822</u>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 1. 1 餘額	0	\$151,239	\$82,398	\$10,723	\$50,345	0	\$294,705
折舊費用	0	22,467	12,962	841	4,552	0	40,822
處 分	0	0	0	0	(1,999)	0	(1,99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0	0	0	0	0	0	0
重分類	0	0	0	0	0	0	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264)	(377)	(17)	(90)	0	(748)
影響							
104. 12. 31 餘額	<u>0</u>	<u>\$173,442</u>	<u>\$94,983</u>	<u>\$11,547</u>	<u>\$52,808</u>	<u>0</u>	<u>\$332,780</u>
未完工程及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103. 1. 1 餘額	\$106,506	\$831,032	\$133,208	\$13,368	\$65,775	\$52,974	\$1,202,863
增 添	0	833	10,147	1,610	3,980	345,650	362,220
處 分	0	0	0	(804)	(1,652)	0	(2,456)
重分類	30,812	0	645	0	666	(32,093)	3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1,435	740	80	165	2,619	5,039
影響							
103. 12. 31 餘額	<u>\$137,318</u>	<u>\$833,300</u>	<u>\$144,740</u>	<u>\$14,254</u>	<u>\$68,934</u>	<u>\$369,150</u>	<u>\$1,567,69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1. 1 餘額	0	\$130,036	\$73,713	\$10,785	\$47,423	0	\$261,957
折舊費用	0	20,748	8,042	714	4,355	0	33,859
處 分	0	0	0	(804)	(1,592)	0	(2,396)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0	0	0	0	0	0	0
重分類	0	0	0	0	0	0	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455	643	28	159	0	1,285
影響							
103. 12. 31 餘額	<u>0</u>	<u>\$151,239</u>	<u>\$82,398</u>	<u>\$10,723</u>	<u>\$50,345</u>	<u>0</u>	<u>\$294,705</u>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378,674	\$362,22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5,402	(26,142)
支付現金數	<u>\$404,076</u>	<u>\$336,078</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3,300	\$1,699
資本化利率區間	1.69%~1.86%	1.81%~1.982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9.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34, 613	\$17, 401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23, 923	23, 923
合計	\$58, 536	\$41, 324

- 註：1. 本集團承購張志豪等5人及親嘉開發(股)公司「親家T-POWER市政廣場」之土地及房屋總承購價款235, 779，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在興建中。  
 2. 本集團承購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均為254, 429，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和「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13%），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

#### 10. 無形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4, 554	\$6, 725
減：累計攤銷	(1, 971)	(2, 954)
累計減損	0	0
淨 領	\$2, 583	\$3, 771

#### 1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分期票	\$10, 826	\$3, 15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4, 331	6, 391
減：備抵呆帳	(152)	(9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84)	(384)
小 計	14, 821	9, 068
長期應收分期票-關係人	0	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 876	7, 328
減：備抵呆帳	(29)	(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	(271)
小 計	2, 840	6, 983
合 計	\$17, 661	\$16, 051

#### 12. 長期預付租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12, 027	\$14, 934

土地使用權依取得成本，按租賃期間分年攤銷。

### 13.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520,000	1.58%~1.797%
購料借款	108,912	1.59%~1.78%
合計	\$628,912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285,000	1.58%~1.78%
購料借款	174,094	1.65%~1.80%
合計	\$459,094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 14. 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華票券	\$50,000	\$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0	0
淨額	\$50,000	\$40,000
利率區間	0.67%	0.72%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集團未提供任何擔保品。

### 15. 負債準備—流動

104年度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1月1日餘額	\$2,972	\$4,805
本期認列	0	0
本期轉回	0	0
匯率影響數	(1)	0
12月31日餘額	\$2,971	\$4,805

103年度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1月1日餘額	\$2,970	\$4,805
本期認列	0	0
本期轉回	0	0
匯率影響數	2	0
12月31日餘額	\$2,972	\$4,805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及員工累積休假給付。

## 16.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到期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本公司：				
台灣土地銀行	107.10. 9	\$93,100	\$93,100	A
台灣土地銀行	109.04.29	100,000	0	B
台灣土地銀行(聯貸管理 銀行)	108. 6. 27	750,000	610,000	C
台灣工業銀行	110. 7. 15	60,000	60,000	D
合計		1,003,100	763,1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1,443)	0	
長期借款		\$831,657	\$763,100	
利率區間		1.48%~1.953%	1.48%~2.0116%	

(1) 對於長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 還款方式如下：

A. 借款期間為民國102年10月9日至107年10月9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

B. 借款期間為民國104年8月31日至109年4月29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

C. 本公司於民國 103年 5月27日與由台灣土地銀行主辦並籌組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新台幣 1,100,000之聯合授信合約，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5年(自民國103年6月27日至108年6月27日)，用途區分如下：

a.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中期(擔保)放款(甲項)：融資額度 400,000，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2年之日起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 7期攤還本金，第1~6期每期攤還 57,150，第 7期攤還 57,100。

b. 充實營運週轉金暨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乙項)：融資額度 500,000，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可超過 180天，最短不得低於90天，償還方式為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c. 建置廠房暨附屬設施及購置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中期(擔保)放款(丙項)：融資額度 200,000，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2年之日起償還第1期，嗣後以每6個月為1期，共分7期攤還本金。

d. 另本公司特別承諾事項

I 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至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比率及限制規定：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不低於100(含)；

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得高於130%(含)；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不低於1,000,000(含)。

上述各款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係以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借款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年度合併財務查核報告為計算基礎。

II違約認定：如提供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未能符合約定之財務比率時，應於該受查年度之次年4月1日起 6個月改善期間內改善，在改善期間有年利率加碼0.125%計付利息，以及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計付罰款等約定。

III違約結果：如未於改善期間內改善即認定違約，應立即清償本合約下之本息及所有債務。

IV依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檢視此聯合授信合約之各項財務比率約定，均達約定標準。

本公司民國 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 12月31日動用之額度為甲項400,000與乙項150,000與丙項200,000、甲項400,000與乙項150,000與丙項60,000，另乙項所動用之額度由於本公司計劃屆時將繼續承作，故帳列於長期借款項下。

D. 借款期間為民國103年7月15日至110年7月15日，自民國106年7月15日起以後每3個月為1期，共分17期，按期平均還清。

## 17.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集團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B.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訂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6,537仟元及5,606仟元。

###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集團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 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B.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2,091)	(\$35,6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176	10,3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30,915)	(\$25,274)

C.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u>(\$35, 608)</u>	<u>\$10, 334</u>	<u>(\$25, 27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75)	0	(275)
利息費用(收入)	(712)	212	(500)
前期服務成本	0	0	0
清償損(益)	0	0	0
認列於損益	<u>(987)</u>	<u>212</u>	<u>(77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0	62	6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0	0	0
財務假設變動	(3, 758)	0	(3, 758)
經驗調整	(1, 738)	0	(1, 7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 496)</u>	<u>62</u>	<u>(5, 434)</u>
雇主提撥數	0	568	568
福利支付數	0	0	0
12月31日餘額	<u>(\$42, 091)</u>	<u>\$11, 176</u>	<u>(\$30, 915)</u>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u>(\$32, 926)</u>	<u>\$9, 581</u>	<u>(\$23, 34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9)	0	(259)
利息費用(收入)	(659)	197	(462)
前期服務成本	0	0	0
清償損(益)	0	0	0
認列於損益	<u>(918)</u>	<u>197</u>	<u>(72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0	33	3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0	0	0
財務假設變動	0	0	0
經驗調整	(1, 764)	0	(1, 7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 764)</u>	<u>33</u>	<u>(1, 731)</u>
雇主提撥數	0	523	523
福利支付數	0	0	0
12月31日餘額	<u>(\$35, 608)</u>	<u>\$10, 334</u>	<u>(\$25, 274)</u>

D.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折 現 率	104年12月31日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4年
	103年12月31日
	2.0%
	2.5%
	14.4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 4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
增加1%	(\$5,240)
減少1%	\$6,19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
增加1%	\$5,587
減少1%	(\$4,8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F. 本集團於 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120仟元。

## 18.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該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103年7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775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本公司以每股16元溢價發行普通股15,000,000股，每股面額 10元，並以民國103年10月15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上述公開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5%由員工認購，員工有權以每股16元參與認購新股，但依職位區分限制其股票轉讓期間，限制期間區分為1年及2年。本公司以民國103年8月25日員工確認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考量員工認購後對其轉讓之限制，採用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格。本公司於民國103年8月25日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並於民國103年11月14日撥付股票予員工。

#### 19.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股 數(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108,010,689	\$1,080,107
期末餘額	<u>108,010,689</u>	<u>\$1,080,107</u>

	103年度	
	股 數(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89,433,355	\$894,334
現金增資	15,000,000	150,000
盈餘轉增資	3,577,334	35,773
期末餘額	<u>108,010,689</u>	<u>\$1,080,107</u>

-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200,000，實收資本額均為1,080,107。
- (2) 民國103年8月30日與103年10月15日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577,334股與現金增資15,000,000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相關變更登記均業已辦理完竣。

#### 20. 資本公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256,834	\$256,834
庫藏股票交易	13,663	13,663
合 計	<u>\$270,497</u>	<u>\$270,497</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1. 盈餘分配

###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提撥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行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0.1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105年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27。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2日及於103年6月11日經決議之103年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法定公積	\$16,980	\$13,40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9,610	53,660	\$1.20	\$0.60
普通股股票股利	0	35,773		0.40
董事監事酬勞—現金	6,001	4,967		
員工紅利—現金	6,001	4,967		

-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2,115	0
特別盈餘公積	0	0
現金股利	86,409	\$0.8
股票股利	0	0

有關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0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2. 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1. 1餘額	\$10,440		\$158,969	\$169,4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852)		0	(3,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365,671	365,671
104. 12. 31餘額	<u>\$6,588</u>		<u>\$524,640</u>	<u>\$531,228</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1. 1餘額	\$4,224		\$96,349	\$100,5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16		0	6,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62,620	62,620
103. 12. 31餘額	<u>\$10,440</u>		<u>\$158,969</u>	<u>\$169,409</u>

## 23.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3,260	\$3,391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59)	(3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9	196
非控制權益增加		0	0
期末餘額		<u>\$3,320</u>	<u>\$3,260</u>

## 24. 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2,027,653		\$2,069,81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429)		(656)
加工收入	24,742		26,616
合 計	<u>\$2,031,966</u>		<u>\$2,095,770</u>

25. 其他收入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2,688	\$2,404
租金收入	4,015	4,177
股利收入	17,120	9,771
其    他	15,679	2,435
合    計	<u>\$39,502</u>	<u>\$18,787</u>

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49	\$5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0	2,80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521	16,3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6)	(25)
什項支出	(414)	(371)
合    計	<u>\$10,260</u>	<u>\$19,308</u>

27.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03,975	\$91,017	\$194,992
勞健保費用	8,268	6,529	14,797
退休金費用	3,670	3,642	7,312
其他用人費用	4,966	13,475	18,441
	<u>\$120,879</u>	<u>\$114,663</u>	<u>\$235,542</u>
折舊費用	<u>\$30,561</u>	<u>\$10,261</u>	<u>\$40,822</u>
攤銷費用	<u>0</u>	<u>\$2,102</u>	<u>\$2,102</u>

性質別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01,980	\$80,525	\$182,505
勞健保費用	7,529	5,497	13,026
退休金費用	3,309	3,018	6,327
其他用人費用	7,219	13,403	20,622
	<u>\$120,037</u>	<u>\$102,443</u>	<u>\$222,480</u>
折舊費用	<u>\$24,038</u>	<u>\$9,821</u>	<u>\$33,859</u>
攤銷費用	<u>0</u>	<u>\$1,638</u>	<u>\$1,638</u>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提撥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惟依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將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105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 104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1 及 6,00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0 及 6,0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104年度：

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80%及3.17%估列，估列金額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請依公司實際情況修改。

103年度：

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均以2.38%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8. 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27,132	\$19,429
其他	101	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300)	(1,699)
財務成本	\$23,933	\$17,730

2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27,084	\$37,186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784)	652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0	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4	315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6,304</u>	<u>\$38,153</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0	0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788)	\$1,27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0	0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0	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0	0
合 計	<u>(\$788)</u>	<u>\$1,273</u>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147,391</u>	<u>\$207,62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5,188	\$35,34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425	1,184
免稅所得	(2,910)	(1,661)
其他調整項目	2,491	(7,33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0	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148	9,64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4	31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9,042)	65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6,304</u>	<u>\$38,153</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4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b>暫時性差異</b>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39	\$35	0	0	\$1,774
未實現存貨損失	4,863	0	0	0	4,863
未休假獎金	492	0	0	0	492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817	0	0	0	8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51	0	0	0	3,35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883	27	0	0	910
其 他	785	258	0	0	1,043
投資抵減	0	0	0	0	0
虧損扣抵	0	7,379	0	0	7,379
<b>小 計</b>	<b>12,930</b>	<b>7,699</b>	<b>0</b>	<b>0</b>	<b>20,629</b>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b>暫時性差異</b>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45)	1,135	0	0	(610)
未實現收益	(208)	208	0	0	0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138)	0	\$788	0	(1,350)
<b>小 計</b>	<b>(4,091)</b>	<b>1,343</b>	<b>788</b>	<b>0</b>	<b>(1,960)</b>
<b>合 計</b>	<b>\$8,839</b>	<b>\$9,042</b>	<b>\$788</b>	<b>0</b>	<b>\$18,669</b>

103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b>暫時性差異</b>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05	\$34	0	0	\$1,739
未實現存貨損失	4,863	0	0	0	4,863
未休假獎金	492	0	0	0	492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817	0	0	0	8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51	0	0	0	3,35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0	883	0	0	883
金融負債評價未實現損失	478	(478)	0	0	0
其 他	803	(18)	0	0	785
投資抵減	0	0	0	0	0
虧損扣抵	0	0	0	0	0
<b>小 計</b>	<b>12,509</b>	<b>421</b>	<b>0</b>	<b>0</b>	<b>12,930</b>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b>暫時性差異</b>					
未實現兌換利益	(774)	(971)	0	0	(1,745)
未實現收益	0	(208)	0	0	(208)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105)	105	0	0	0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65)	0	(\$1,273)	0	(2,138)
<b>小 計</b>	<b>(1,744)</b>	<b>(1,074)</b>	<b>(1,273)</b>	<b>0</b>	<b>(4,091)</b>
<b>合 計</b>	<b>\$10,765</b>	<b>(\$653)</b>	<b>(\$1,273)</b>	<b>0</b>	<b>\$8,839</b>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0,085	\$31,556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0	0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8,233	\$269,111

項 目	104 年 度(預計)	103 年 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6.29%	23.0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 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民國 104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5)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以前（除民國96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並繳清稅款，民國 96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稽徵機關調整課稅所得額 45,764，現正提行政訴訟上訴中。

### 30.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4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 用)利益	稅後淨額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34)	0	(\$5,434)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21)	\$788	(3,7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671	0	365,671
小 計	361,150	788	361,9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5,716	\$788	\$356,504

項 目	103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 用)利益	稅後淨額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31)	0	(\$1,731)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85	(\$1,273)	6,4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2,620	0	62,620
小 計	70,305	(1,273)	69,0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8,574	(\$1,273)	\$67,301

### 31.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21,146	\$169,8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註1)	<u>108,010,689</u>	<u>96,216,168</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1.12</u>	<u>\$1.76</u>
B.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21,146	\$169,8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08,010,689	96,216,1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紅利)(註2)	398,710	192,78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8,409,399</u>	<u>96,408,953</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1.12</u>	<u>\$1.76</u>

註：1. 民國103年10月15日辦理現金增資15,000,000股，民國103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93,010,689×287/365+108,010,689×78/365=96,216,168股。

2.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七]關係人交易

####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 (1) 營業收入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8,977	\$35,854
	關聯企業	4	0
加工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4,742	\$26,616

A. 本集團關係人銷貨收入，係按一般客戶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期限主要約為3至4個月，部份分期款約為6至18個月。

B. 本集團對關係人加工收入，係依成本加成方式計算，收款期間為2至3個月。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99	\$2,237
其他關係人	10	0

本集團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與其他廠商大致相當，進貨之付款期間為1至3個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0	\$490
	關聯企業	\$75	0
減：備抵呆帳		(1)	(5)
淨額		\$74	\$485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0,162	\$28,171
減：備抵呆帳		(402)	(2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26)	(283)
淨額		\$39,534	\$27,60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876	\$7,328
減：備抵呆帳		(29)	(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	(271)
淨額		\$2,840	\$6,983

104年及103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迴轉)之呆帳損失計71及(95)。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20	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049	\$1,049

(5) 預付款項：無

(6) 財產交易：無

(7) 對關係人放款：無

(8) 向關係人借款：無

(9) 背書保證：無

(10) 其他

A.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00	\$600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481	876	租金支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14	253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1,145	1,089	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0	5	其他費用
合計	<b>\$2,840</b>	<b>\$2,823</b>	

註：租金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支付分按月支付。

B.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234	\$2,234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1,780	1,943	租金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04	153	利息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89	852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305	67	水電費收入
合計	<b>\$6,312</b>	<b>\$5,249</b>	

註：租金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支付分按月支付及承租時一次付清。

C.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0	\$3,522	訂金款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3,916	\$16,126
退職後福利	146	13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0	0
離職福利	0	0
股份基礎給付	0	0
合計	<b>\$14,062</b>	<b>\$16,265</b>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045,724	\$759,7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貸款、進貨額度、購機器訂金及承諾售後服務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 915, 365與USD 12, 800, 000元及1, 836, 344與USD 7, 000, 000元。
2.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工程保固及銷售收取訂金保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51, 776及31, 488。
3.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皆為0。
4. 民國102年4月及10月，本集團承購張志豪等 5人及親嘉開發(股)公司「親家T-POWER市政廣場」之土地及房屋，總承購價款235, 779，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實際支付款項分別為58, 536及41, 324。
5. 民國101年6月，本集團與南通通博建設工程有限公司簽訂建廠工程合約，合約總價為人民幣35, 480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實際支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0, 536仟元及人民幣14, 455仟元。
6. 民國104年1月15日，本集團與召明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建廠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236, 640。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實際支付款項為218, 265。

7.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中部科學園區之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93年 3月15日至112年12月31日，租金給付按政府規定地價之調整而隨同調整。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13, 344及13, 344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年	\$13, 344	\$13, 3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3, 376	53, 376
超過5年	40, 033	53, 377
合 計	<u>\$106, 753</u>	<u>\$120, 09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 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請詳附註[十二]之4.。

###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A. 市場風險

######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歐元及日圓。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等，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預售遠期外匯)來規及未來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項目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6,734	32.825	\$221,026	\$9,773	31.65	\$309,302
美金：人民幣	5	6.570	175	13	6.2156	472
歐元：新台幣	291	35.88	10,459	39	38.47	1,519
日幣：新台幣	2,335	0.2727	637	4,775	0.2646	470
人民幣：新台幣	21,288	4.9950	106,334	11,739	5.0920	59,776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7,755	32.825	\$254,545	\$6,781	31.65	\$214,603
美金：新台幣(註)	1,900	30.13	57,244	1,900	30.13	57,244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241	32.825	\$7,911	\$207	31.65	\$6,556
美金：人民幣	108	6.5700	3,545	108	6.2156	3,418

註：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當美金升值／貶值5%幅度時，對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719及12,452；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564及8,907。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民國104年及103年分別為4,003及9,910。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6,293及18,010。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 12. 31	103. 12. 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負債	\$50,000	\$40,000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326,360	\$360,135
金融負債	(1,632,012)	(1,222,194)
淨    額	<u>(\$1,305,652)</u>	<u>(\$862,059)</u>

(a)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民國 104年及 103年度淨利將各減少或增加10,837及7,155。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款項餘額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0%及4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631,460	0	0	0	0	\$631,460	\$628,912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0	0	0	0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1,074	0	0	0	0	1,074	1,074
應付帳款	139,423	0	0	0	0	139,423	139,423
其他應付款	75,335	\$11,001	0	0	0	86,336	86,33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42,196	90,691	\$178,874	\$530,178	0	1,041,939	1,003,100
合計	<u>\$1,139,488</u>	<u>\$101,692</u>	<u>\$178,874</u>	<u>\$530,178</u>	<u>0</u>	<u>\$1,950,232</u>	<u>\$1,908,845</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409,094	\$50,000	0	0	0	\$461,256	\$459,094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	0	0	0	0	40,000	40,000
應付票據	3,262	0	0	0	0	3,262	3,262
應付帳款	273,947	0	0	0	0	273,947	273,947
其他應付款	91,439	12,831	0	0	0	104,270	104,2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0	0	\$138,300	\$624,800	0	797,422	763,100
合計	<u>\$817,742</u>	<u>\$62,831</u>	<u>\$138,300</u>	<u>\$624,800</u>	<u>0</u>	<u>\$1,680,157</u>	<u>\$1,643,673</u>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2.(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之9. 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4年12月31日				
項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b>資產：</b>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25,864	0	0	\$725,864
		103年12月31日		

項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b>資產：</b>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60,193	0	0	\$360,193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依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

B.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C.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無。

5. 金融資產移轉：無。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7.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公司股票，因97年第3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下表所列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故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規定，於97年7月31日將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165,701，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09,889	\$709,889	\$328,543	\$328,543

(2) 重分類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認列於當期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認列於當期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381,345	—	\$66,493

(3) 重分類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之 擬制性資訊
	帳面金額	認列於當期損益 綜 合 損 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381,345	\$381,345
項 目	103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之 擬制性資訊
	帳面金額	認列於當期損益 綜 合 損 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66,493	\$66,49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2.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六。

附表一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質 性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高鋒機械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52 (CNY2,000,000元)	\$9,990	\$9,990	2.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0	興建廠房工 程款	0	無	無	\$11,640	\$23,280

附表二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未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高鋒工業(股)公司	股票	和大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66,848	709,889	2.50%	709,889
	股票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15,975	0.45%	15,975
	股票	Pharos Science & Application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私募股票	金雨企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5,155	5,075	1.83%	—
	股票	光隆(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8.11%	—
	股票	漢驛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0,000	12,100	10.42%	—
	股票	漢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7,586	8,276	4.31%	—
	股票	台灣第一製糖(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3,750	7.50%	—
	股票	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57,244	19.00%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附表三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高鋒工業(股)公司	「親家T-POWER市政廣場」土地房屋	民國102年4月 (合約簽約日)	\$113,926	\$34,613 張志豪等5人 親嘉開發(股)公司	無	—	—	—	—	102年10月 獨立之外 部鑑價專 家鑑價之 價值為 254,429	投資用途	無
	土地房屋	民國102年10月 (合約簽約日)	\$121,853	\$23,923 張志豪等5人 親嘉開發(股)公司	無	—	—	—	—	—	投資用途	無
	D棟廠房新建工程	民國103年1月8日 (合約簽約日)	\$279,500	\$279,500 召明營造工程(股)公司	無	—	—	—	—	招標後議價	廠房擴建	無
	大埔美廠房新建工程	民國104年1月15日 (合約簽約日)	\$236,640	\$218,265 召明營造工程(股)公司	無	—	—	—	—	招標後議價	廠房擴建	無

附表四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1. 民國104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高鋒工業(股)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收入	49,392	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高鋒工業(股)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31,211	—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66	—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136	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319	—

註：母子(孫)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祇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2. 民國103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高鋒工業(股)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收入	43,178	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相同
	高鋒工業(股)公司	TAKAWA SEIKI, INC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29,209	—
	高鋒工業(股)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63	—

註：母子(孫)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祇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附表五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高鋒工業(股)公司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	\$100,025 (USD3,000,000元)	3,000,000	100.00%	\$115,222	(\$4)	\$255	註1,3	
	TAKAWA SEIKI, INC	美國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400 (USD180,000元)	5,400	180,000	60.00%	4,980	(147)	(88) 註1	
	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	台北市	運動訓練業、競技運動場館等	875	875	87,500	35.00%	0	—	—	註2
	凱鋒工業(股)公司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與買賣等	15,000	15,000	1,500,000	30.00%	1,480	(6,920)	(2,076)	

註：1.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98年度評估該公司股票已無經濟效益，已全數將剩餘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故103年並未認列投資損益。本期該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97.50%，依其比率減少3,412,500股。

3.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含已(未)實現損益淨額。

附表六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1)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資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資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高鋒機械 工業(昆山) 有限公司	生產維修機械 工具加工設備、數 控機床及其他機 械設備零組件銷 售自產產品。	USD3,000,000元	係經由在英屬 維京群島設立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間接投資	\$100,025 (USD3,000,000元)	0	0	0	\$100,025 (USD3,000,000元)	(\$4)	100.00% (經台灣母公司 簽證會計師公 司核簽證之財務 報表)	\$115,222	0
高鋒機械 工業(淮安) 有限公司	各種工作母機及 機械設備等之製 造與買賣。	USD4,480,000元	直接投資	\$88,662 (USD2,980,000元)	\$46,723 (USD1,500,000元)	0	\$135,385 (USD4,480,000元)	(\$330)	100.00% (經台灣母公司 簽證會計師公 司核簽證之財務 報表)	\$137,104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		
		\$100,025		\$100,025	
(USD3,000,000元)			(USD3,000,000元)		\$1,307,925
\$135,385			\$134,377		
(USD4,480,000元)			(USD4,500,000元)		

註：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2)與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與相關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無。
- B. 銷貨金額與相關應收款項期末餘額：本期銷貨金額為49,392，期末應收帳款餘額為31,211。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E. 資金融通情形：無。
- F. 其他：其他收入289。

(3)與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已併入合併報表主體，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十四] 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係以營運所在區域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高鋒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昆山高鋒營運部門：生產維修精密模具加工設備、數據機床及其他機械設備零組件銷售自產產品。

淮安高鋒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美國高和營運部門：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 1. 民國104年度

營業收入	台灣高鋒	昆山高鋒	淮安高鋒	美國高和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						
收入	\$1, 863, 399	\$167, 302	\$1, 265	0	0	\$2, 031, 966
部門間收入	49, 392	1, 136	0	0	(\$50, 528) 註A	0
收入合計	\$1, 912, 791	\$168, 438	1, 265	0	(\$50, 528)	\$2, 031, 966
利息費用	\$23, 933	0	0	0	0	\$23, 933
折舊與攤銷	\$37, 157	\$3, 665	0	0	0	\$40, 822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失	(\$2, 076)	0	0	0	0	(\$2, 076)
部門損益	\$121, 568	(\$4)	(\$330)	(\$147)	0	\$121, 087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1, 480	0	0	0	0	\$1, 480
非流動資產資						
本支出	\$326, 100	0	\$70, 700	0	0	\$396, 800
部門資產	\$3, 899, 069	\$181, 867	\$161, 969	\$8, 301	(\$68, 968) 註B	\$4, 182, 238
部門負債	\$1, 978, 778	\$67, 688	\$24, 865	0	(\$68, 968) 註B	\$2, 002, 363

註：A.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B. 部門間之債權債務於合併時銷除。

## 2. 民國103年度

營業收入	台灣高鋒	昆山高鋒	淮安高鋒	美國高和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						
收入	\$1,989,459	\$106,311	0	0	—	\$2,095,770
部門間收入	43,178	0	0	0	(\$43,178) 註A	0
收入合計	\$2,032,637	\$106,311	0	0	(\$43,178)	\$2,095,770
利息費用	\$17,730	0	0	0	0	\$17,730
折舊與攤銷	\$33,299	\$2,198	0	0	0	\$35,497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失	(\$1,172)	0	0	0	0	(\$1,172)
部門損益	\$175,596	(\$5,180)	(\$127)	(\$816)	0	\$169,473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3,556	0	0	0	0	\$3,556
非流動資產資 本支出	\$339,567	\$26	\$29,898	0	0	\$369,491
部門資產	\$3,326,372	\$194,587	\$93,313	\$8,150	(\$51,856) 註B	\$3,570,566
部門負債	\$1,712,342	\$78,186	0	0	(\$51,856) 註B	\$1,738,672

註：A.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B. 部門間之債權債務於合併時銷除。

## 3. 產品別之資訊

### (1) 民國104年度

	台灣高鋒	昆山高鋒	淮安高鋒	美國高和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立式切削中心機	\$847,022	\$120,232	\$1,265	0	\$968,519
臥式切削中心機	36,345	0	0	0	36,345
龍門中心機	890,984	36,333	0	0	927,317
深孔鑽加工機	13,835	0	0	0	13,835
立式五軸	15,994	0	0	0	15,994
其他	59,219	10,737	0	0	69,956
合計	\$1,863,399	\$167,302	\$1,265	0	\$2,031,966

### (2) 民國103年度

	台灣高鋒	昆山高鋒	淮安高鋒	美國高和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立式切削中心機	\$933,393	\$78,942	0	0	\$1,012,335
臥式切削中心機	124,711	0	0	0	124,711
龍門中心機	833,795	22,456	0	0	856,251
深孔鑽加工機	32,271	0	0	0	32,271
其他	65,289	4,913	0	0	70,202
合計	\$1,989,459	\$106,311	0	0	\$2,095,770

#### 4. 地區別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灣	\$314, 414	\$420, 830
美洲	170, 962	66, 259
亞洲	1, 387, 663	1, 387, 581
其他地區	158, 927	221, 100
合 計	<u>\$2, 031, 966</u>	<u>\$2, 095, 770</u>

#### 5. 重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A客戶來自台灣高鋒	\$200, 746	\$196, 916
A客戶來自昆山高鋒	0	152
B客戶來自台灣高鋒	185, 444	291, 617
B客戶來自昆山高鋒	11, 538	14
C客戶來自台灣高鋒	248, 719	—
C客戶來自昆山高鋒	0	—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之6所述，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對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480仟元及3,556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04%及0.1%，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076)仟元及(1,172)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41)%及(0.5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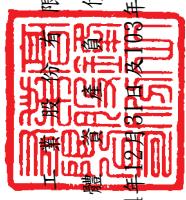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中華民國104年3月24日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代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244,162	54	\$1,943,417	55	21XX 流動負債			\$1,114,245	27		\$919,876	26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之5, [六]之1	292,671	7	345,525	10	2100 短期借款			628,912	15	459,094	1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之10, [六]之2	725,864	17	360,193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1	40,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之8, [六]之3	23,976	1	58,921	2	2150 應付票據			1,074	—	3,26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之8, [六]之3	74	—	485	—	2170 應付帳款			134,047	3	263,437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之8, [六]之4	320,621	8	382,656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70,299	2	99,911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之8, [六]之4	70,745	2	56,81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544	—	27,2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之14, [六]之5	4,379	—	12,86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7,702	—	7,702	—				
1310 存貨			640,456	15	674,059	19	2310 預收款項			37,520	1	18,574	1			
1410 預付款項			151,558	4	51,896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1,443	5	0	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818	—	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04	—	635	—			
15XX 非流動資產			1,911,170	46	1,597,558	45	25XX 非流動負債			864,532	21	792,465	2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之7	116,445	3	138,767	4	2540 長期借款			831,657	20	763,100	2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之15, [六]之6	258,786	6	218,943	6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1,960	—	4,09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之16, [六]之8	1,432,897	35	1,162,263	3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0,915	1	25,274	1				
1760 投資性不動淨額	[四]之18, [六]之9	58,536	1	41,324	1	2XXX 負債總計			1,978,777	48	1,712,341	48				
1780 無形資產	[四]之19, [六]之10	2,583	—	3,771	—				1,080,107	26	1,080,107	3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之27, [六]之27	19,586	1	12,145	—	3110 普通股股本			270,497	6	270,497	7				
1920 存出保證金		1,992	—	1,683	—	3200 實本公積			294,723	7	308,621	9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之11	17,661	—	16,051	1	3300 保留盈餘			531,228	13	169,409	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684	—	2,611	—	3400 其他權益			2,176,555	52	1,828,634	52				
1XXX 資產總計		\$4,155,332	100	\$3,540,975	100	3400 權益總計			\$4,155,33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高鋒

經理人：  
高鋒

會計主管：

高鋒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合 計	%	合 計	%
4000	營業收入	[四]之28, [六]之22	\$1,912,791	100	\$2,032,6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1,464,415)	(77)	(1,546,668)	(76)
5900	營業毛利		448,376	23	485,969	24
6000	營業費用		(324,856)	(17)	(291,369)	(15)
6100	推銷費用		(190,331)	(10)	(173,147)	(9)
6200	管理費用		(78,698)	(4)	(79,76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827)	(3)	(38,455)	(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23,520	6	194,600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210	2	13,33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之23	39,639	2	18,6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之24	9,744	1	19,40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之26	(23,933)	(1)	(17,73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之6	(2,240)	—	(6,986)	—
7900	稅前淨利		146,730	8	207,93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之27, [六]之27	(25,584)	(1)	(38,135)	(2)
8200	本期淨利		\$121,146	7	\$169,800	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34)		(\$1,73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40)		7,48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671		62,62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88		(1,27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六]之28	\$356,385		\$67,10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之29	\$477,531		\$236,90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12		\$1.76	
	本期淨利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之29	\$1.12		\$1.76	
	本期淨利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103.1.1餘額	\$894,334	\$180,497	\$17,429	\$73,996	\$138,560	\$4,224	\$96,349	\$1,405,389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13,401		(13,401)			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3,660)			(53,6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773				(35,773)			0
普通股股票股利					65,316			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65,316)	169,800				169,800
103.1.1~12.31淨利					(1,731)	6,216	62,620	67,105
103.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現金增資	150,000	90,000						240,000
103.12.31餘額	\$1,080,107	\$270,497	\$30,830	\$8,680	\$269,111	\$10,440	\$158,969	\$1,828,634
104.1.1餘額	\$1,080,107	\$270,497	\$30,830	\$8,680	\$269,111	\$10,440	\$158,969	\$1,828,634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6,980		(16,980)			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9,610)			(129,610)
104.1.1~12.31淨利					121,146			121,146
104.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5,434)	(3,852)	365,671	356,385
104.12.31餘額	\$1,080,107	\$270,497	\$47,810	\$8,680	\$238,233	\$6,588	\$524,640	\$2,176,555

註1：員工紅利4,967仟元及董監酬勞4,967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紅利6,001仟元及董監酬勞6,001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46,730	\$207,935
<b>調整項目：</b>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7,158	31,661
攤銷費用	2,102	1,63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531)	1,4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0	(2,809)
利息費用	23,933	17,730
利息收入	(2,559)	(2,207)
股利收入	(17,120)	(9,7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240	6,9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6	2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49)	(548)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b>		
應收票據(增)減數	27,566	(11,98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減數	415	16,698
應收帳款(增)減數	64,263	(140,52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9,862)	(32,826)
其他應收款(增)減數	8,484	(4,3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減數	0	242
存貨(增)減數	33,589	(140,807)
預付款項(增)減數	(99,735)	(39,803)
其他流動資產(增)減數	(373)	231
其他金融資產(增)減數	(13,445)	1,200
應付票據增(減)數	(2,188)	1,165
應付帳款增(減)數	(129,410)	40,28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20	(201)
其他應付款增(減)數	(2,919)	3,6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減)數	3	(133)
預收款項增(減)數	18,946	(18,845)
其他流動負債增(減)數	69	167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減)數	207	198
收取之利息	2,563	2,203
收取之股利	17,120	9,771
支付之利息	(23,728)	(17,47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9,085)	(29,296)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34,300</b>	<b>(108,385)</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35,52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	(60,17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6	8,0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7,555	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723)	(45,36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4,875)	(306,1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35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4)	(90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5	1,990
取得無形資產	(914)	(1,97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212)	(5,29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377,362)</b>	<b>(445,328)</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169,818	179,84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0,000)	0
舉借長期借款	390,000	67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000)	(439,000)
發放現金股利	(129,610)	(53,660)
現金增資	0	240,00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290,208</b>	<b>597,188</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52,854)	43,4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5,525	302,0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2,671	\$345,525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民國58年設立，前身為高豐鐵工廠，於民國61年變更登記為高鋒有限公司，民國68年依有關法令變更為高鋒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1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7年核准上櫃。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及民國103年8月1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29342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IFRS 11「聯合協議」

該準則將取代IAS 31「合資權益」及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本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本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權益法處理。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部分投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者，依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保留部分應採用權益法，直至分類為待出售之部分被處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企業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5)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 3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二] 之3. 及4.。

(6)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A)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B) 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

本公司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 IAS 19「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民國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IAS 19，本公司於編製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不揭露民國 103年度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除上述外，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8) IFRS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該修正要求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9)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0)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1「首次採用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6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IAS 16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經評估該等準則改善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1)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0條第3項第3款

該新增要求當企業將發行之金融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發行人自身信用風險所產生者，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A)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 7月 1日(註B)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 7月 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 1月 1日(註C)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 1月 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 1月 1日
IFRS 10及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 1月 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 1月 1日
IFRS16「租賃」	2019年 1月 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 1月 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 1月 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 1月 1日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A)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 1月 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 7月 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 1月 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 1月 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 1月 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 1月 1日

註 A：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B：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C：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 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B.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佈IFRS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IFRS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15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4. IAS1之修正「揭露倡議」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法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發佈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2. 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3. 外幣換算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A.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B.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C.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 放款及應收款

###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A.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本公司若於本財務年度或前二個財務年度內，曾在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並非很小之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則不得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融資產，所有剩餘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將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 12.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13.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B.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間，以反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
- 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C.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14.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

-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50年
機器設備	4年～15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雜項設備	3年～1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17.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B.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C.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18.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19.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一至三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20.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當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收回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計成本，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 22.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23.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B.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根據與退休金負債存續期間相同之政府公債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C.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D.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

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2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25. 股本及庫藏股票

###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26.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27.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 28.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A.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B.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C.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D.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E.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3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最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2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4)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相關產品，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0。

#### (2) 遲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9,586 仟元。

####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40,456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605 仟元）。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30,915 仟元。

#### (5)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2 之說明。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116,445 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233	\$248
支票存款	1,361	1,897
活期存款	250,367	301,808
定期存款	0	10,184
外幣存款	40,710	31,388
合 計	<u>\$292,671</u>	<u>\$345,525</u>

本公司質押及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轉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13,445	0
定期存款	0	0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		
合 計	<u>\$13,445</u>	<u>0</u>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票	\$725,864	\$360,193

- (1)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365,671 及 62,620。
- (2)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24,218	\$59,516
減：備抵呆帳	(242)	(595)
小 計	23,976	58,921
應收票據—關係人	75	490
減：備抵呆帳	(1)	(5)
小 計	74	485
合 計	<u>\$24,050</u>	<u>\$59,406</u>

-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分期票款」與「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分期票」提供質押金額均為 0。
- (2)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之 1(3) 之說明。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56,157	\$321,542
應收分期票款	59,251	47,865
應收分期帳款	9,994	17,950
減：備抵呆帳	(3,574)	(3,88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207)	(821)
小 計	320,621	382,656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57,744	39,574
應收分期帳款一關係人	13,629	17,806
減：備抵呆帳	(402)	(2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26)	(283)
小 計	70,745	56,815
合 計	\$391,366	\$439,471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款項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3至6個月，部分分期款約為6至18個月。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額		總額	
未逾期	\$418,583		\$513,544	
逾期0~30天	5,039		2,760	
逾期31~180天	4,577		275	
逾期180~365天	6,395		0	
逾期超過一年	107		108	
合計	\$434,701		\$516,687	

(3) 備抵呆帳(含長期應收帳款及催收款)變動：

帳 齡 區 間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17,302	\$4,931	\$22,233
提列減損損失	0	0	0
減損損失迴轉	0	(531)	(53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0	0	0
期末餘額	\$17,302	\$4,400	\$21,702

帳齡區間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17,302	\$3,487	\$20,789
提列減損損失	0	1,442	1,442
減損損失迴轉	0	0	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0	2	2
期末餘額	\$17,302	\$4,931	\$22,233

(4)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之1(3). 之說明。

(5) 本公司未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5.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367,365	\$413,332
物 料	40,709	47,841
在 製 品	157,619	176,719
半 成 品	19,927	15,764
製成品及商品	83,441	49,008
小 計	669,061	702,66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605)	(28,605)
淨 額	\$640,456	\$674,059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出售存貨及代加工成本	\$1,462,622	\$1,547,892
存貨盤(盈)虧	827	(197)
下腳及報廢品收入	(407)	(1,027)
存貨報廢損失	1,373	0
營業成本合計	\$1,464,415	\$1,546,668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115,222	\$117,184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公司	137,104	93,313
TAKAWA SEIKI, INC	4,980	4,890
小 計	257,306	215,387
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	1,480	3,556
小 計	1,480	3,556
合 計	\$258,786	\$218,943

(1) 子公司：

- A.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3. 。  
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除TAKAWA SEIKI, INC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2) 關聯企業：

- A.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2,076)	(\$1,17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0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076)</u>	<u>(\$1,172)</u>

-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除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59,201	\$81,523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57,244	57,244
合 計	<u>\$116,445</u>	<u>\$138,767</u>

-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金雨企業(股)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係民國96年 8月取得，其權利與義務原則上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私募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 8規定之轉讓條件外，餘不得再賣出。截至本期止尚未補辦公開發行。
- (3)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23,420及26,904。
- (4)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	\$137,318	\$137,318
房屋及建築	1,098,271	791,089
機器設備	187,247	125,280
運輸設備	12,545	11,891
其他設備	66,574	64,052
成本合計	1,501,955	1,129,630
減：累計折舊	(294,386)	(259,227)
減：累計減損	0	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25,328	291,860
合 計	<u>\$1,432,897</u>	<u>\$1,162,26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b>成 本</b>							
104.1.1餘額	\$137,318	\$791,089	\$125,280	\$11,891	\$64,052	\$291,860	\$1,421,490
增 添	0	1,200	3,235	654	4,241	298,644	307,974
處 分	0	0	0	0	(2,195)	0	(2,195)
重 分 類	0	305,982	58,732	0	476	(365,176)	14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0	0	0	0	0	0
影響							
104.12.31餘額	<u>\$137,318</u>	<u>\$1,098,271</u>	<u>\$187,247</u>	<u>\$12,545</u>	<u>\$66,574</u>	<u>\$225,328</u>	<u>\$1,727,283</u>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104.1.1餘額	0	\$137,837	\$65,812	\$9,889	\$45,689	0	\$259,227
折舊費用	0	21,216	10,863	631	4,448	0	37,158
處 分	0	0	0	0	(1,999)	0	(1,99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0	0	0	0	0	0	0
重 分 類	0	0	0	0	0	0	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0	0	0	0	0	0
影響							
104.12.31餘額	<u>0</u>	<u>\$159,053</u>	<u>\$76,675</u>	<u>\$10,520</u>	<u>\$48,138</u>	<u>0</u>	<u>\$294,386</u>
<b>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b>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b>成 本</b>							
103.1.1餘額	\$106,506	\$790,256	\$114,488	\$11,085	\$61,084	\$8,203	\$1,091,622
增 添	0	833	10,147	1,610	3,954	315,750	332,294
處 分	0	0	0	(804)	(1,652)	0	(2,456)
重 分 類	30,812	0	645	0	666	(32,093)	3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0	0	0	0	0	0
影響							
103.12.31餘額	<u>\$137,318</u>	<u>\$791,089</u>	<u>\$125,280</u>	<u>\$11,891</u>	<u>\$64,052</u>	<u>\$291,860</u>	<u>\$1,421,490</u>
<b>累計折舊及減損</b>							
103.1.1餘額	0	\$118,312	\$58,407	\$10,185	\$43,058	0	\$229,962
折舊費用	0	19,525	7,405	508	4,223	0	31,661
處 分	0	0	0	(804)	(1,592)	0	(2,396)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0	0	0	0	0	0	0
重 分 類	0	0	0	0	0	0	0
外幣兌換差額之	0	0	0	0	0	0	0
影響							
103.12.31餘額	<u>0</u>	<u>\$137,837</u>	<u>\$65,812</u>	<u>\$9,889</u>	<u>\$45,689</u>	<u>0</u>	<u>\$259,227</u>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307,974	\$332,294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6,901	(26,142)
支付現金數	\$334,875	\$306,152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3,300	\$1,699
資本化利率區間	1.69%~1.86%	1.81%~1.982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9.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34,613	\$17,401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23,923	23,923
合計	\$58,536	\$41,324

- 註：1. 本公司承購張志豪等5人及親嘉開發(股)公司「親家T-POWER市政廣場」之土地及房屋總承購價款235,779，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在興建中。  
 2. 本公司承購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均為254,429，係以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和「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資本化利率為2.13%），進行比較調整評估試算。

#### 10. 無形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4,554	\$6,725
減：累計攤銷	(1,971)	(2,954)
累計減損	0	0
淨 領	\$2,583	\$3,771

#### 1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票據	0	0
減：備抵呆帳	0	0
小 計	0	0
長期應收分期票	\$10,826	\$3,156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4,331	6,391
減：備抵呆帳	(152)	(9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84)	(384)
小 計	14,821	9,068
長期應收分期票-關係人	0	0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關係人	2,876	7,328
減：備抵呆帳	(29)	(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	(271)
小 計	2,840	6,983
合 计	\$17,661	\$16,051

## 12.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520,000	1.58%~1.797%
購料借款	108,912	1.59%~1.78%
合計	<u>\$628,912</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285,000	1.58%~1.78%
購料借款	174,094	1.65%~1.80%
合計	<u>\$459,094</u>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 13. 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中華票券	\$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0	
淨額	<u>\$50,000</u>	
利率區間		0.67%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中華票券	\$40,000	
減：未攤銷折價	0	
淨額	<u>\$40,000</u>	
利率區間		0.72%

對於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未提供任何擔保品。

## 14. 負債準備—流動

	104年度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2,897	\$4,805	\$7,702
本期認列	0	0	0
本期轉回	0	0	0
期末餘額	<u>\$2,897</u>	<u>\$4,805</u>	<u>\$7,702</u>

	103年度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2,897	\$4,805	\$7,702
本期認列	0	0	0
本期轉回	0	0	0
期末餘額	<u>\$2,897</u>	<u>\$4,805</u>	<u>\$7,702</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及員工累積休假給付。

## 15.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到期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台灣土地銀行	107.10. 9	\$93,100	\$93,100	A
台灣土地銀行	109.04.29	100,000	0	B
台灣土地銀行(聯貸管理 銀行)	108. 6.27	750,000	610,000	C
台灣工業銀行	110.7.15	60,000	60,000	D
合計		1,003,100	763,1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71,443)	0	
長期借款		\$831,657	\$763,100	
利率區間		1.48%~1.953%	1.48%~2.0116%	

(1) 對於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2) 還款方式如下：

- A. 借款期間為民國102年10月9日至107年10月9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
- B. 借款期間為民國104年8月31日至109年4月29日，自撥款日起，按月付息一次，到期日還清本金。
- C.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27 日與由台灣土地銀行主辦並籌組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新台幣 1,100,000 之聯合授信合約，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 5 年（自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至 108 年 6 月 27 日），用途區分如下：
  - a.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中期（擔保）放款（甲項）：融資額度 400,000，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2 年之日償還第 1 期，嗣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第 1 ~ 6 期每期攤還 57,150，第 7 期攤還 57,100。
  - b. 充實營運週轉金暨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乙項）：融資額度 500,000，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可超過 180 天，最短不得低於 90 天，償還方式為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 c. 建置廠房暨附屬設施及購置機器設備暨其附屬設備，中期（擔保）放款（丙項）：融資額度 200,000，不得循環動用，償還方式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滿 2 年之日償還第 1 期，嗣後以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本金。
  - d. 另本公司特別承諾事項

I 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至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之比率及限制規定：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不低於 100（含）；

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應不得高於 130%（含）；

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不低於 1,000,000（含）。

上述各款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係以經營管理銀行同意之借款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年度合併財務查核報告為計算基礎。

II違約認定：如提供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未能符合約定之財務比率時，應於該受查年度之次年4月1日起 6個月改善期間內改善，在改善期間有年利率加碼0.125%計付利息，以及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計付罰款等約定。

III違約結果：如未於改善期間內改善即認定違約，應立即清償本合約下之本息及所有債務。

IV依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檢視此聯合授信合約之各項財務比率約定，均達約定標準。

本公司民國 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 12月31日動用之額度為甲項400,000與乙項150,000與丙項200,000、甲項400,000與乙項150,000與丙項60,000，另乙項所動用之額度由於本公司計劃屆時將繼續承作，故帳列於長期借款項下。

D. 借款期間為民國103年7月15日至110年7月15日，自民國106年7月15日起以後每3個月為1期，共分17期，按期平均還清。

## 16.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B. 本公司於104年及10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訂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5,664仟元及5,070仟元。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2,091)	(\$35,6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176	10,3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30,915)	(\$25,274)

C.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35,608)	\$10,334	(\$25,27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75)	0	(275)
利息費用(收入)	(712)	212	(500)
前期服務成本	0	0	0
清償損(益)	0	0	0
認列於損益	(987)	212	(7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0	62	6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0	0	0
財務假設變動	(3,758)	0	(3,758)
經驗調整	(1,738)	0	(1,7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96)	62	(5,434)
雇主提撥數	0	568	568
福利支付數	0	0	0
12月31日餘額	(\$42,091)	\$11,176	(\$30,915)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32,926)	\$9,581	(\$23,34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9)	0	(259)
利息費用(收入)	(659)	197	(462)
前期服務成本	0	0	0
清償損(益)	0	0	0
認列於損益	(918)	197	(7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0	33	3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0	0	0
財務假設變動	0	0	0
經驗調整	(1,764)	0	(1,7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64)	33	(1,731)
雇主提撥數	0	523	523
福利支付數	0	0	0
12月31日餘額	(\$35,608)	\$10,334	(\$25,274)

D.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折 現 率	104年12月31日 1. 3%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 4年 14. 4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 4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 3%
增加1%	(\$5, 240)
減少1%	\$6, 19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5%
增加1%	\$5, 587
減少1%	(\$4, 8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F. 本公司於 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 120仟元。

## 17.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該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103年7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7754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本公司以每股16元溢價發行普通股15, 000, 000股，每股面額 10元，並以民國103年10月15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上述公開發行現金增資股數之 15%由員工認購，員工有權以每股16元參與認購新股，但依職位區分限制其股票轉讓期間，限制期間區分為1年及2年。本公司以民國103年8月25日員工確認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考量員工認購後對其轉讓之限制，採用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格。本公司於民國103年8月25日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並於民國103年11月14日撥付股票予員工。

#### 18.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股 數(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108,010,689	\$1,080,107
期末餘額	<u>108,010,689</u>	<u>\$1,080,107</u>

	103年度	
	股 數(股)	金 額
期初餘額	89,433,355	\$894,334
現金增資	15,000,000	150,000
盈餘轉增資	3,577,334	35,773
期末餘額	<u>108,010,689</u>	<u>\$1,080,107</u>

-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 1,200,000，實收資本額均為1,080,107。
- (2) 民國103年8月30日與103年10月15日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577,334股與現金增資15,000,000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相關變更登記均業已辦理完竣。

#### 19. 資本公積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256,834	\$256,834
庫藏股票交易	13,663	13,663
合 計	<u>\$270,497</u>	<u>\$270,497</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0.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提撥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擬訂盈餘分配，股利發放採「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發行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率為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百，惟遇重大投資計劃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五十，若現金股利低於0.1元，則全數改發放股票股利。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105年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酬勞 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26。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104年6月12日及於103年6月11日宣佈之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法定公積	\$16,980	\$13,40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9,610	53,660	\$1.20	\$0.60
普通股股票股利	0	35,773		0.40
董事監事酬勞—現金	6,001	4,967		
員工紅利—現金	6,001	4,967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 3月30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2,115	0
特別盈餘公積	0	0
現金股利	86,409	\$0.8
股票股利	0	0

有關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05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1. 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4. 1. 1餘額	\$10,440	\$158,969	\$169,4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852)	0	(3,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365,671	365,671
104. 12. 31餘額	<u>\$6,588</u>	<u>\$524,640</u>	<u>\$531,228</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3. 1. 1餘額	\$4,224	\$96,349	\$100,5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16	0	6,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0	62,620	62,620
103. 12. 31餘額	<u>\$10,440</u>	<u>\$158,969</u>	<u>\$169,409</u>

## 22. 營業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1,908,478	\$2,006,67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429)	(656)
加工收入	24,742	26,616
合 計	<u>\$1,912,791</u>	<u>\$2,032,637</u>

## 23. 其他收入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2,559	\$2,207
租金收入	4,015	4,177
股利收入	17,120	9,771
其 他	15,945	2,493
合 計	<u>\$39,639</u>	<u>\$18,648</u>

## 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49	\$5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0	2,80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944	16,4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6)	(25)
什項支出	(353)	(329)
合 計	<u>\$9,744</u>	<u>\$19,403</u>

## 25.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9,675	\$82,606	\$182,281
勞健保費用	8,094	6,407	14,501
退休金費用	3,155	3,284	6,439
其他用人費用	4,729	12,777	17,506
	\$115,653	\$105,074	\$220,727
折舊費用	\$27,646	\$9,512	\$37,158
攤銷費用	0	\$2,102	\$2,102

性質別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8,470	\$75,181	\$173,651
勞健保費用	7,427	5,419	12,846
退休金費用	3,007	2,784	5,791
其他用人費用	7,104	12,454	19,558
	\$116,008	\$95,838	\$211,846
折舊費用	\$22,574	\$9,087	\$31,661
攤銷費用	0	\$1,638	\$1,638

本公司於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21人及281人。

###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提撥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或變更之。

惟依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將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105年股東會決議。

### (2)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 104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紅利(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1 及 6,00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0 及 6,0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估列情形說明如下：

104年度：

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80%及3.17%估列，估列金額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請依公司實際情況修改。

103年度：

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均以2.38%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6. 財務成本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27,132	\$19,429
其他	101	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300)	(1,699)
財務成本	\$23,933	\$17,730

27.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26,364	\$37,186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784)	634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0	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4	315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25,584	\$38,135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0	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788)	\$1,27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0	0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0	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0	0
合 計	(\$788)	\$1,273

(2)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乘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稅 前 淨 利	\$146,730	\$207,93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24,944	\$35,34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425	1,184
免稅所得	(2,910)	(1,661)
其他調整項目	1,757	(7,33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0	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148	9,64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04	31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8,784)	63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25,584	\$38,135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4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39	\$35	0	\$1,774
未實現存貨損失	4,863	0	0	4,863
未休假獎金	492	0	0	492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817	0	0	8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51	0	0	3,35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883	27	0	910
投資抵減	0	0	0	0
虧損扣抵	0	7,379	0	7,379
小計	12,145	7,441	0	19,586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45)	1,135	0	(610)
未實現收益	(208)	208	0	0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138)	0	\$788	(1,350)
小計	(4,091)	1,343	788	(1,960)
合計	<u>\$8,054</u>	<u>\$8,784</u>	<u>\$788</u>	<u>\$17,626</u>

103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05	\$34	0	\$1,739
未實現存貨損失	4,863	0	0	4,863
未休假獎金	492	0	0	492
未實現售後服務成本準備	817	0	0	8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51	0	0	3,35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0	883	0	883
金融負債評價未實現損失	478	(478)	0	0
投資抵減	0	0	0	0
虧損扣抵	0	0	0	0
小計	11,706	439	0	12,145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774)	(971)	0	(1,745)
未實現收益	0	(208)	0	(208)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105)	105	0	0
借(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65)	0	(\$1,273)	(2,138)
小計	(1,744)	(1,074)	(1,273)	(4,091)
合計	<u>\$9,962</u>	<u>(\$635)</u>	<u>(\$1,273)</u>	<u>\$8,054</u>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0,085	\$31,556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0	0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8,233	\$269,111
項 目	104 年 度(預計)	103 年 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6.29%	23.0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 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民國 104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5)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以前（除民國96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並繳清稅款，民國 96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稽徵機關調整課稅所得額 45,764，現正提行政訴訟上訴中。

## 28.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4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34)	0	(\$5,434)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40)	\$788	(3,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671	0	365,671
小 計	361,031	788	361,8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5,597	\$788	\$356,385
 <b>103年度</b>			
項 目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31)	0	(\$1,731)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89	(\$1,273)	6,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2,620	0	62,620
小 計	70,109	(1,273)	68,8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8,378	(\$1,273)	\$67,105

## 29.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21,146	\$169,8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註1)	<u>108,010,689</u>	<u>96,216,168</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1.12</u>	<u>\$1.76</u>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21,146	\$169,80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08,010,689</u>	<u>96,216,16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紅利)(註2)	<u>398,710</u>	<u>192,785</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8,409,399</u>	<u>96,408,953</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1.12</u>	<u>\$1.76</u>

註：1. 民國103年10月15日辦理現金增資15,000,000股，民國103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93,010,689×287/365+108,010,689×78/365=96,216,168股。

2.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七] 關係人交易

###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8,977	\$35,854
	關聯企業	4	0
	子公司	49,392	43,178
加工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4,742	\$26,616

- A.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收入，係按一般客戶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與其他客戶大致相當，收款期限主要約為3至4個月，部份分期款約為6至18個月。
- B. 本公司對關係人加工收入，係依成本加成方式計算，收款期間為2至3個月。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99	\$2,237
其他關係人	10	0

本公司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與其他廠商大致相當，進貨之付款期間為1至3個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0	\$490
	關聯企業	\$75	0
減：備抵呆帳		(1)	(5)
淨額		<u>\$74</u>	<u>\$485</u>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0,162	\$28,171
	子公司	31,211	29,209
減：備抵呆帳		(402)	(2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26)	(283)
淨額		<u>\$70,745</u>	<u>\$56,815</u>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876	\$7,328
減：備抵呆帳		(29)	(74)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	(271)
淨額		<u>\$2,840</u>	<u>\$6,983</u>

104年及103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迴轉)之呆帳損失計71及(95)。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科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20	0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66	\$63

(5) 預付款項：無

(6) 財產交易：無

(7) 對關係人放款：無

(8) 向關係人借款：無

(9) 背書保證：無

(10) 其他

A.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00	\$600	租金支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14	253	其他費用
關聯企業	0	5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9	0	其他費用
合計	<u><u>\$1,223</u></u>	<u><u>\$858</u></u>	

註：租金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支付分按月支付。

B.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234	\$2,234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1,780	1,943	租金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04	153	利息收入
子公司	289	59	其他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89	852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305	67	水電費收入
合計	<u><u>\$6,601</u></u>	<u><u>\$5,308</u></u>	

註：租金係參酌鄰近水準訂定，租金係按月收取。

C. 預收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交易性質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0	\$3,522	訂金款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2,484	\$14,669
退職後福利	146	13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0	0
離職福利	0	0
股份基礎給付	0	0
總計	<u><u>\$12,630</u></u>	<u><u>\$14,808</u></u>

[八] 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045,724	\$759,7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貸款、進貨額度、購機器訂金及承諾售後服務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915,365與USD 12,800,000元及1,836,344與USD 7,000,000元。
2.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工程保固及銷售收取訂金保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51,776及31,488。
3.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皆為0。
4. 民國102年4月及10月，本公司承購張志豪等5人及親嘉開發(股)公司「親家T-POWER市政廣場」之土地及房屋，總承購價款235,779，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實際支付款項分別為58,536及41,324。
5. 民國104年1月15日，本公司與召明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建廠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236,640。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實際支付款項為218,265。
6. 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中部科學園區之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93年3月15日至112年12月31日，租金給付按政府規定地價之調整而隨同調整。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13,344及13,344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3,344	\$13,3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3,376	53,376
超過5年	40,033	53,377
合 計	<u>\$106,753</u>	<u>\$120,09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為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請詳附註[十二]之4.。

###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A. 市場風險

######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歐元及日圓。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等，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預售遠期外匯)來規及未來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項目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列金額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6,734	32.825	\$221,026	\$9,773	31.65	\$309,302
歐元：新台幣	291	35.88	10,459	39	38.47	1,519
日幣：新台幣	2,335	0.2727	637	4,775	0.2646	470
人民幣：新台幣	21,288	4.9950	106,334	11,739	5.0920	59,776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7,755	32.825	\$254,545	\$6,781	31.65	\$214,603
美金：新台幣(註)	1,900	30.13	57,244	1,900	30.13	57,244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新台幣	\$241	32.825	\$7,911	\$207	31.65	\$6,556

註：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當美金升值／貶值5%幅度時，對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712及12,435；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0,564及8,907。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民國104年及103年分別為4,003及9,910。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5%，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103年，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6,293及18,010。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4. 12. 31	103. 12. 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負債	\$50,000	\$40,000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304,522	\$343,380
金融負債	(1,632,012)	(1,222,194)
淨    額	(\$1,327,490)	(\$878,814)

(b)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民國104年及103年淨利將各減少或增加11,018及7,294。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款項餘額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1%及51%，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631,460	0	0	0	0	\$631,460	\$628,912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0	0	0	0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1,074	0	0	0	0	1,074	1,074
應付帳款	263,437	0	0	0	0	263,437	134,047
其他應付款	59,298	\$11,001	0	0	0	70,299	70,29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42,196	90,691	\$178,874	\$530,178	0	1,041,939	1,003,100
合計	<u>\$1,247,465</u>	<u>\$101,692</u>	<u>\$178,874</u>	<u>\$530,178</u>	<u>0</u>	<u>\$2,058,209</u>	<u>\$1,887,432</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409,094	\$50,000	0	0	0	\$461,256	\$459,094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	0	0	0	0	40,000	40,000
應付票據	3,262	0	0	0	0	3,262	3,262
應付帳款	263,437	0	0	0	0	263,437	263,437
其他應付款	87,080	12,831	0	0	0	99,911	99,91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0	0	\$138,300	\$624,800	0	797,422	763,100
合計	<u>\$802,873</u>	<u>\$62,831</u>	<u>\$138,300</u>	<u>\$624,800</u>	<u>0</u>	<u>\$1,665,288</u>	<u>\$1,628,804</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公允價值資訊：

-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2.(1)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之9.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25,864	0	0	\$725,864
103年12月31日				
項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60,193	0	0	\$360,193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依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

B.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C.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無。

5. 金融資產移轉：無。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7. 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公司股票，因97年第3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本公司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下表所列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故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規定，於97年7月31日將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165,701，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09,889	\$709,889	\$328,543	\$328,543

(2) 重分類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103年度	
	認列於當期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當期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381,345	—	\$66,493

(3) 重分類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項 目	104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之 擬制性資訊
	帳面金額	認列於當期損益 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381,345	\$381,345
項 目	103年度		依原類別衡量之 擬制性資訊
	帳面金額	認列於當期損益 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66,493	\$66,49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附表四。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附表一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質 性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名稱		對個別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 值		
高鋒機械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高鋒機械工業 (淮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352 (CNY2,000,000元)	\$9,990	\$9,990	2.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0	興建廠房工 程款	0	無	無	\$11,640	\$23,280

附表二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高鋒工業(股)公司	股票	和大工業(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66,848	709,889	2.50%	709,889
	股票	華豐橡膠工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15,975	0.45%	15,975
	股票	Pharos Science & Application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私募股票	金雨企業(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5,155	5,075	1.83%	—
	股票	光隆(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8.11%	—
	股票	漢驛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0,000	12,100	10.42%	—
	股票	漢大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7,586	8,276	4.31%	—
	股票	台灣第一製糖(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3,750	7.50%	—
	股票	富盛資融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57,244	19.00%	—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附表三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高鋒工業(股)公司	「親家T-POWER 市政廣場」 土地 房屋	民國102年4月 (合約簽約日)	\$113,926	\$34,613 張志豪等5人 親嘉開發 (股)公司	無	—	—	—	—	102年10月 獨立之外 部鑑價專 家鑑價之 價值為 254,429	投資用途	無
	土地 房屋	民國102年10月 (合約簽約日)	\$121,853	\$23,923 張志豪等5人 親嘉開發 (股)公司	無	—	—	—	—	—	投資用途	無
D棟廠房新建 工程	民國103年1月8日 (合約簽約日)	\$279,500	\$279,500 召明營造工 程(股)公司	無	—	—	—	—	—	招標後議價	廠房擴建	無
大埔美廠房新 建工程	民國104年1月15日 (合約簽約日)	\$236,640	\$218,265 召明營造工 程(股)公司	無	—	—	—	—	—	招標後議價	廠房擴建	無

附表四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高鋒工業(股)公司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	\$100,025 (USD3,000,000元)	\$100,025 (USD3,000,000元)	3,000,000	100.00%	\$115,222	(\$4)	\$255 註2
	TAKAWA SEIKI, INC	美國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買賣	5,400 (USD180,000元)	5,400 (USD180,000元)	180,000	60.00%	4,980	(147)	(88) 註1
	遠東運動經紀(股)公司	台北市	運動訓練業、競技運動場館業等	875	875	87,500	35.00%	—	—	—
	凱鋒工業(股)公司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與買賣等	15,000	15,000	1,500,000	30.00%	1,480	(6,920)	(2,076)

註：1. 98年度評估該公司股票已無經濟效益，已全數將剩餘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故本期並未認列投資損益。103年該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97.50%，依其比率減少3,412,500股。

2.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含已(未)實現損益淨額。

附表五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1)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資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資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资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高鋒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維修機械工具加工設備、數控機床及其他機械設備零組件銷售自產產品。	USD3,000,000元	係經由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間接投資	\$100,025 (USD3,000,000元)	0	0	0	\$100,025 (USD3,000,000元)	(\$4)	100.00%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115,222	0
高鋒機械(淮安)有限公司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之製造與買賣。	USD4,480,000元	直接投資	\$88,662 (USD2,980,000元)	\$46,723 (USD1,500,000元)	0	\$135,385 (USD4,480,000元)	(\$330)	100.00%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137,104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100,025		\$100,025	
(USD3,000,000元)		\$135,385	(USD3,000,000元)	\$134,377	\$1,305,933
(USD4,480,000元)			(USD4,500,000元)		

註：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2)與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與相關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無。
- B. 銷貨金額與相關應收款項期末餘額：本期銷貨金額為49,392，期末應收帳款餘額為31,211。
- C. 財產交易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D. 票據金融通情形：無。
- E. 資金融通情形：無。
- F. 其他：其他收入289。

(3)與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免揭露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39,754	2,061,917	277,837	1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8,042	1,272,991	335,051	26.32
無形資產		2,583	3,771	(1,188)	(31.50)
其他資產		231,859	231,887	(28)	(0.01)
資產總額		4,182,238	3,570,566	611,672	17.13
流動負債		1,137,831	946,207	191,624	20.25
非流動負債		864,532	792,465	72,067	9.09
負債總額		2,002,363	1,738,672	263,691	15.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76,555	1,828,634	347,921	19.03
股本		1,080,107	1,080,107	0	0
資本公積		270,497	270,497	0	0
保留盈餘		294,723	308,621	(13,898)	(4.50)
其他權益		531,228	169,409	361,819	213.58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3,320	3,260	60	1.84
股東權益總額		2,179,875	1,831,894	347,981	19.00

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加主要係嘉義大埔美新建廠房等所致。
2. 無形資產：本期減少主要係電腦軟體分期攤銷所致。
3. 流動負債：本期增加主要係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須攤還增加所致。
4. 其他權益：本期增加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2,031,966	2,095,770	(63,804)	(3.04)
營業成本		1,561,266	1,599,437	(38,171)	(2.39)
營業毛利淨額		470,700	496,333	(25,633)	(5.16)
營業費用		347,062	307,900	39,162	12.72
營業損益		123,638	188,433	(64,795)	(34.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3	19,193	4,560	23.76
稅前淨利		147,391	207,626	(60,235)	(29.01)
所得稅費用		26,304	38,153	(11,849)	(31.06)
本期淨利		121,087	169,473	(48,386)	(28.5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損益：本期減少主要係擴展業務及科專研發費用等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期增加主要係航太設備整合性計畫補助款收入及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3. 稅前淨利：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4. 所得稅費用：本期減少主要為獲利減少所致。
5. 綜合上述分析，本期稅後淨利較上期減少48,386仟元。

###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105年度歐美景氣平穩，新興市場需求強勁，預期第三季後景氣應可回升，本公司將持續加強通路順暢努力爭取訂單，並加速新產品之開發以增加銷售，整體銷售台數預估可成長達約750台。

###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公司未來之營業目標將持續投入核心技術發展提昇、擴建直營及代理據點，並加強銷售服務，鞏固良好關係，開發新機種產品，滿足客戶要求，提升公司獲利，未來業務持續成長，財務狀況良好。

### 三、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分析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　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5.62	NA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18	33.78	(19.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NA	NA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是應收款回收增加及存貨下降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為本期資本資出持續增加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09,867	120,000	50,000	379,867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要係營業獲利增加現金流入。
-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為興建大埔美新建廠房尾款及添購加工、檢驗設備。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情形分析：無。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預計 之資金來源	實際完工 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中部科學園區新建廠房設備	現金增資、舉債及自有資金	104年5月	\$307,143	\$600	\$223,229	\$83,314	-
嘉義大埔美園區新建廠房設備	舉債及自有資金	104年12月	\$261,910	-	-	\$248,787	\$13,123

####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年　度	項　目	生　產量	銷　售量	銷　售值	毛　利
中部科學園區新建廠房設備	104年度	龍門機台	51台	51台	308,192	77,048
中部科學園區新建廠房設備	105年度	龍門機台	72台	70台	420,000	105,000
嘉義大埔美園區新建廠房設備	105年度	立式加工機	200台	200台	300,000	54,0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 計畫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US\$3,000,000	經由英屬維京群島設立，間接投資中國大陸廠	面臨大陸機械廠低價競爭	提升及自有銷售通路之開拓	轉型大陸內地市場銷售管理及售服據點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US\$4,480,000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之製造與買賣	新成立	降低成本。維持製造品質之穩定	無
TAKAWA SEIKI, INC	US\$180,000	各種工作母機及機械設備等買賣	新成立	積極開拓銷售通路	無
凱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高階精密機械製造	加快研發速度	新產品研發上市進度確實掌控	共有通路充分利用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預估105年6~12月平均借款餘額約為1,550,000仟元，平均借款利率1.7%。依此水準，估計利率變動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程度如下：

	對利息費用影響金額	對稅前淨利影響程度百分比
利率調升(降)一碼	增加(減少) 2,260仟元	下降(上升) 1.07%
利率調升(降)二碼	增加(減少) 4,521仟元	下降(上升) 2.14%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外銷主要以美元報價，故以美元對新台幣匯率作為年度預估之匯率基準，民國105年6-12月預計之平均匯率為USD1:NT\$32.5。

本公司預計105年6-12月外銷收入約為USD40,000仟元，而購料則絕大部分以台幣計價；茲假設其他情況不變下，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變動對105年度預計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之影響如下：

	USD:NTD	對營業收入淨額影響程度百分比	對營業毛利淨額影響程度百分比
匯率假設基礎	1:32.5	-	-
匯率變動為：	1:32.0	↓ 0.87%	↓ 3.76%
匯率變動為：	1:31.5	↓ 1.75%	↓ 7.52%
匯率變動為：	1:33.0	↑ 0.87%	↑ 3.76%
匯率變動為：	1:33.5	↑ 1.75%	↑ 7.52%

3. 最近年度原料成本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105年6-12月預計原料成本約佔銷貨收入70%；假設其他條件不變下，原料成本對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之影響如下：

	對營業毛利影響程度百分比	對稅前淨利影響程度百分比
原料成本上升(下降)5%	下降(上升)14.25%	下降(上升)36.46%
原料成本上升(下降)10%	下降(上升)28.50%	下降(上升)72.92%

4.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降低利率變動風險，與銀行合作聯貸案，隨時關心利率走勢。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匯率變動會隨時評估，除部分採取動態自然避險外，餘選擇較佳匯點進行購買衍生性金融商品。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力行公司內部成本及外部採購成本之控管目標達成。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RV5A-3135 龍門五軸加工機開發	105 年 4 月底機台已進行三軸組裝，與電控規劃配電，依航太高值化加工設備計畫執行。	TWD\$20,000K	2017-6	目前國內對五軸加工應用技術已漸驅成熟，可以降低機台開發難度縮短開發時間，發展航太加工設備。
CV-12 立式加工中心機開發	105 年 4 月底已進行整機結構設計審查中。	TWD\$4,500K	2016-10	設計採用滾柱線軌，可同時兼具剛性及精度又可達高速高加減速，能跨足模具業及加工業。
DV-12 立式加工中心機開發	105 年 4 月底已進行整機結構設計審查中。	TWD\$4,000K	2016-11	Y 軸採用四線軌支撐設計，Z 軸採用硬軌方式，具有高動態剛性及阻尼性，達到高精度、高抗振之切削優異表現。。
VMC-1200 立式加工中心機開發	105 年 4 月底已進行整機結構設計審查中。	TWD\$4,500K	2016-12	以三軸硬軌機台為主，剛性及精度表現佳，對模具鋼材之粗中切削效能優異，非常適合模具切削加工使用。
BMC-2012 龍門加工中心機開發	105 年 4 月底已進行整機結構設計審查完成，長製程零件進行發包作業中。	TWD\$8,000K	2016-10	龍門加工機主要以一般部品加工應用及汽車鈑金模具加工等，設計開發階段將進行模組化設計發揚高鋒龍門特色。
KMU-65 高速五軸加工中心機	105 年 4 月底已進行整機結構設計中。	TWD\$8,500K	2016-12	五軸加工機的應用，強調的不只是加工有負傾角之加工(如渦輪葉片)，亦強調加工效率，運用五軸機之特性，讓球刀之切削一直保持垂直工件表面，即可大幅縮短整體加工時間。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美金匯率變動影響台灣競爭力，應持續降低成本，增加生產彈性，加快產品交期，以確保競爭能力，並需隨時注意競爭者反應，調整因應措施，採適當的避險操作及市場分散，減少經營風險。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效益：提升產值擴大營業規模。
2. 可能風險：業績未如預期成長，致財務負擔加重。
3. 因應措施：適度調整股利發放比例、現金增資及銀行長期借款增加。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易受地區性景氣及政策影響，擴增銷售據點，分散市場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聯繫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稽查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管理部	總經理室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三、研發部 四、管理部 五、研發部、製造部 六、營業部 七、管理部	三、產銷會議 四、總經理室 五、總經理室 六、總經理室 七、總經理室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及銷貨	八、製造部 九、採購部、營業部	產銷會議	
十、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變動	股務、董事會	經營會議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十三、其他經營運事項	管理部		

七、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一)、財務指標

意義：企業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之最適化及銀行融資合約限制之控管。

比率	公式	目標KPI	104年度	103年度
1. 負債比率	負債/資產總額	<55%	47.88%	48.69%
2.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00%	205.63%	217.91%

(二)、績效指標

比率	公式	目標KPI	104年度	103年度
1. 生產力效益指標	營收/年底實際員工數 (萬元)	750	581	676
2. 稅前純益率	稅前淨利/銷貨淨額	10%	7.25%	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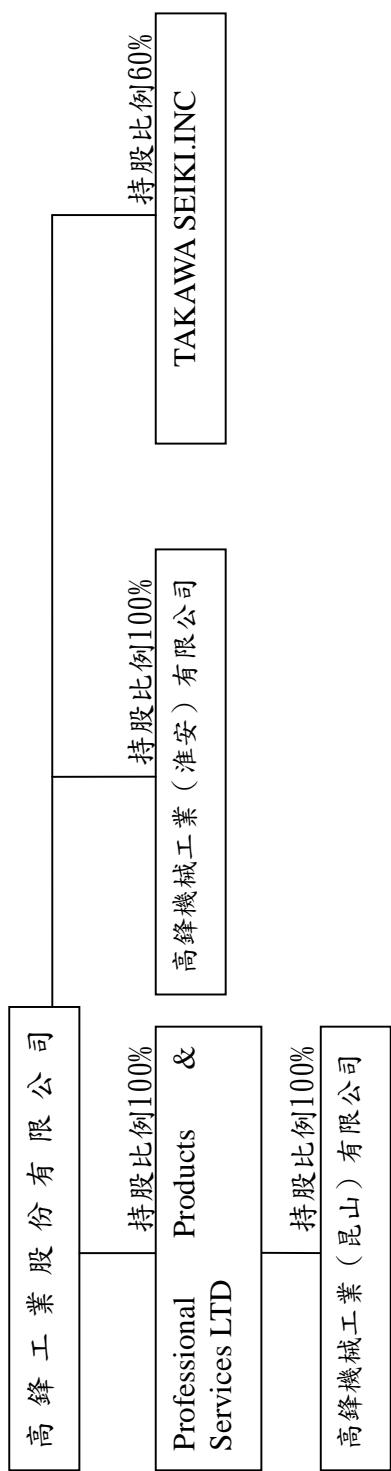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民國一〇四年度



###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2000. 8. 30		USD3,000,000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01. 4. 18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青陽南路306號	USD3,000,000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2011. 11. 16	淮安經濟開發區迎賓大道8號403室	USD4,480,000
TAKAWA SEIKI, INC	2013.	美國	USD300,000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份額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沈國榮	USD3,000,000	100%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沈國榮	USD3,000,000	100%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沈國榮	USD4,480,000	100%
TAKAWA SEIKI, INC	董事長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沈國榮	USD 180,000	60%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Professional Products & Services LTD	100,025	181,867	67,688	114,179	168,438	1,163 (3,654)
高鋒機械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100,025	181,867	67,688	114,179	168,438	1,163 (3,654)
高鋒機械工業（淮安）有限公司	135,385	161,969	24,865	137,104	1,265 -1,111	(330) 0
TAKAWA SEIKI, INC	9,000	8,301	0	8,301	0	-222 (147) 0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P141~P200。

(七)、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 FONG MACHINERY CO., LTD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

公司印鑑



董事長：沈國榮



